

2020 中期业绩报告

目录

	页数
财务摘要	2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3
简要综合收益表	38
简要综合全面收益表	39
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	40
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	41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	4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4
其他资料	114
独立审阅报告	121
附录一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122
释义	125

财务摘要

期内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28,743	29,169
经营溢利	19,788	20,848
除税前溢利	19,224	21,552
期内溢利	16,161	18,276
本公司股东及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应占溢利	15,898	17,949
每股计	港元	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	1.4385	1.6319
每股股息	0.447	0.545
于期／年末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19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3,226,726	3,026,056
已发行及缴足股本	52,864	52,864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284,085	278,783
期内财务比率	2020年6月30日 %	2019年6月30日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¹	1.04	1.25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 ²	10.43	12.53
成本对收入比率	26.40	25.81
流动性覆盖比率的平均值 ³		
第一季度	150.45	183.00
第二季度	131.38	156.57
于期／年末财务比率	2020年6月30日 %	2019年12月31日 %
贷存比率 ⁴	70.25	69.47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的季度终结值 ³		
第一季度	116.60	121.36
第二季度	117.49	119.15
总资本比率 ⁵	23.11	22.89

1.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frac{\text{期内溢利}}{\text{每日资产总额平均值}}$

2.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 = $\frac{\text{本公司股东及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应占溢利}}{\text{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及其他股权工具之期初及期末余额的平均值}}$

3. 流动性覆盖比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是以综合基础计算，并根据《银行业（流动性）规则》由中银香港及其部分金管局指定之附属公司组成。

4. 贷存比率以期／年末结算日数额计算。贷款为客户贷款总额。

5. 总资本比率以监管规定的综合基础计算，并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由中银香港及其部分金管局指定之附属公司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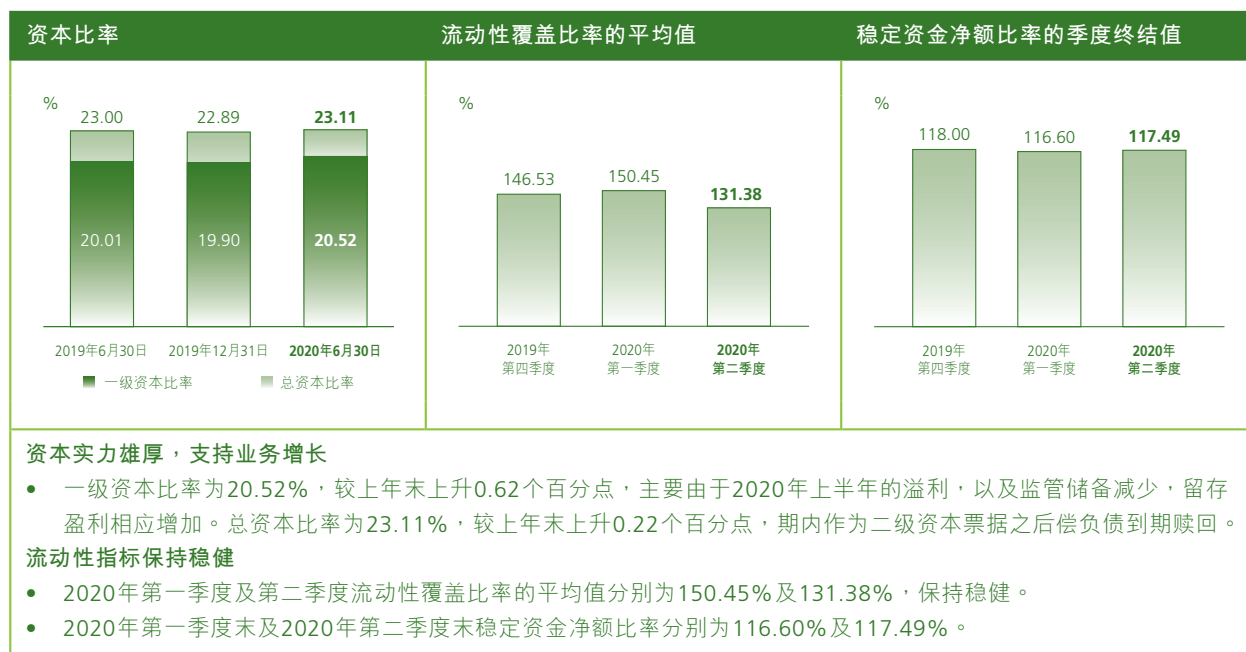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财务表现及状况摘要

下表列出本集团2020年上半年主要财务结果概要，以及与2019年上半年和下半年的比较。

期内溢利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 ¹ 及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¹	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股息
港币亿元 2019年上半年 2019年下半年 2020年上半年	% 2019年上半年 2019年下半年 2020年上半年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	港元 2019年上半年 2019年下半年 2020年上半年 ■ 每股股息 ■ 每股基本盈利
期内溢利 2020年上半年期内溢利为港币161.61亿元，较2019年下半年上升2.3%，按年则下降11.6%。 -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及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分别为10.43%及1.04%。 - 每股基本盈利为港币1.4385元。每股中期股息为港币0.447元。		
净息差	成本对收入比率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 ²
% 2019年上半年 2019年下半年 2020年上半年 ■ 调整后 ■ 账面	% 2019年上半年 2019年下半年 2020年上半年	%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市场利率走低，调整后净息差收窄 - 净息差为1.41%。若计入外汇掉期合约³的资金收入或成本，调整后净息差为1.50%，按年下降19个基点，主要由于市场利率快速走低，惟本集团在低息环境中积极主动管理资产及负债，有效缓释部分负面影响。 灵活调配资源，保持高效营运 - 成本对收入比率为26.40%，按年上升0.59个百分点，成本效益持续处于本地银行业较佳水平。 审慎管理风险，资产质量保持良好 -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为0.25%，持续低于市场平均水平。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1.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及平均总资产回报率的定义请见「财务摘要」。
2.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是指按本集团贷款质量分类的「次级」、「呆滞」或「亏损」贷款或分类为第三阶段的贷款。
3. 本集团通常使用外汇掉期合约进行流动性管理和资金配置。在外汇掉期合约下，本集团将一种货币（原货币）以即期汇率调换为另一种货币（掉期货币）（即期交易），同时承诺即期交易中的同一组货币在指定到期日，以预先决定的汇率转换回来（远期交易）。这使原货币的剩余资金调换为另一种货币，达到流动性及资金配备的目的而汇率风险减至最低。即期及远期合约所产生的汇兑差异（资金收入或成本）列入外汇兑换损益（属于「净交易性收益」），而相应的原货币剩余资金及掉期货币的利息差异反映在净利息收入。

经济背景及经营环境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全球，英国脱欧后与欧盟的谈判进展缓慢，全球金融市场更趋波动。受疫情影响，美国经济表现转差，劳工市场状况恶化，联储局进一步宽松货币政策，于3月份两度减息，将联邦基金利率降至0.00至0.25%水平，重启量宽以及加大向企业提供信贷支持。欧元区经济同受疫情影响，欧洲央行宣布加大资产购买规模。内地疫情较早受控，第一季录得经济收缩后，中央政府全力推动复工复产，并加大货币和财政政策支持力度，第二季经济表现已有所改善。东南亚地区经济也受到波及，多国纷纷降息降准和推出经济刺激方案应对。

全球多国因应新冠肺炎疫情采取旅游限制措施，令香港经济承受巨大压力，旅游、酒店、零售和进出口贸易等行业受到较大影响，整体经济陷入深度衰退，失业率上升。进入第二季度，香港特区政府推出纾困措施支持企业和劳工市场，相信有助缓和疫情对本港经济的冲击。

港元汇价于上半年多次触及强方兑换保证水平，香港金管局入市沽售港元，银行体系总结余上升。平均一个月的港元香港银行同业拆息及美元伦敦银行同业拆息由2019年的1.89%和2.22%，分别下跌至2020年上半年的1.41%和0.89%。

股市方面，环球央行相继放宽货币政策，环球股市表现亦有所反弹，但香港股市较外围相对逊色。2020年6月末，恒生指数较2019年末下跌13.3%，惟2020年上半年港股日均成交额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楼市方面，2020年上半年香港住宅物业成交数目较2019年同期下跌，但全球主要央行大幅宽松货币政策，港元低息环境持续，住宅物业价格平稳。香港特区政府持续实施需求管理措施，金管局亦维持按揭贷款审慎监管措施，银行按揭业务的资产质量维持平稳。另外，经济不明朗令商业物业租务需求疲弱，空置率持续上升，写字楼售价普遍下跌。

尽管宏观环境面对较多挑战，但银行业仍不乏发展机遇。5月份由中国人民银行等联合发布的《关于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意见》，以及6月份公布在粤港澳大湾区开展「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将促进大湾区内金融市场互联互通，为香港银行业开拓了更广阔的市场。此外，金管局持续深化落实「智慧银行新纪元」措施，将带动金融科技蓬勃发展，亦可为银行业创造更多发展机会，同时分阶段推进「绿色及可持续银行」，与业界共同合作，推动本地绿色金融的发展。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综合财务回顾

财务要点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28,743	29,275	29,169
经营支出	(7,589)	(9,139)	(7,528)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	21,154	20,136	21,641
提取减值准备后之经营溢利	19,788	18,907	20,848
除税前溢利	19,224	18,536	21,552
期内溢利	16,161	15,798	18,276
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	15,209	14,930	17,254

本集团2020年上半年期内溢利为港币161.61亿元，按年减少港币21.15亿元或11.6%。股东应占溢利为港币152.09亿元，按年减少港币20.45亿元或11.9%。期内，由于宏观经济转差及贷款增长，导致减值准备净拨备按年增加。投资物业公允价值调整录得净亏损，去年同期为净收益。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为港币287.43亿元，按年减少港币4.26亿元或1.5%，主要由于净息差收窄，抵销了平均生息资产增长的正面影响，净利息收入有所下降。受新冠肺炎疫情及经济下行影响，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减少。出售若干债务证券投资录得较高净收益，抵销部

分以上收入降幅。本集团持续为长远发展投入，并采取成本管理措施，经营支出按年上升0.8%。

与2019年下半年相比，本集团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减少港币5.32亿元或1.8%，主要因净利息收入及银行业务净交易性收益减少，惟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及出售债务证券净收益增加，抵销部分以上收入降幅。经营支出回落，抵销了减值准备净拨备增加的影响，期内溢利较去年下半年增加港币3.63亿元或2.3%。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收益表分析

净利息收入及净息差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利息收入	28,936	34,179	33,605
利息支出	(10,300)	(13,559)	(13,702)
净利息收入	18,636	20,620	19,903
平均生息资产	2,651,178	2,580,805	2,521,282
净利差	1.25%	1.36%	1.37%
净息差	1.41%	1.58%	1.59%
净息差(调整后)*	1.50%	1.69%	1.69%

* 计入外汇掉期合约的资金收入或成本。

2020年上半年净利息收入为港币186.36亿元。若计入外汇掉期合约*的资金收入或成本，净利息收入按年下降6.1%，主要由于净息差收窄，部分跌幅被平均生息资产增长所抵销。

平均生息资产按年上升港币1,298.96亿元或5.2%。在客户存款规模上升带动下，客户贷款录得增长。

净息差为1.41%，若计入外汇掉期合约的资金收入或成本，净息差为1.50%，按年下降19个基点，主要由于市

场利率下降，存、贷款市场竞争激烈，以及贷款重订价期档较存款短，令贷存利差收窄；此外，债券投资及其他债务工具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以及净无息资金贡献下降，令净息差收窄。面对市场环境的挑战，本集团积极主动管理资产及负债，贷款规模稳健增长，存款结构持续优化，支储存占比有所上升，强化存款价格管理，抵销部分负面影响。

* 本集团通常使用外汇掉期合约进行流动性管理和资金配置。在外汇掉期合约下，本集团将一种货币（原货币）以即期汇率调换为另一种货币（掉期货币）（即期交易），同时承诺即期交易中的同一组货币在指定到期日，以预先决定的汇率转换回来（远期交易）。这使原货币的剩余资金调换为另一种货币，达到流动性及资金配备的目的而汇率风险减至最低。即期及远期合约所产生的汇兑差异（资金收入或成本）列入外汇兑换损益（属于「净交易性收益」），而相应的原货币剩余资金及掉期货币的利息差异反映在净利息收入。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下表为各类资产及负债项目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收益率 %
资产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之结余及定期存放	305,597	1.09	304,254	1.69	334,982	1.82
债券投资及其他债务工具	839,362	2.04	860,283	2.31	869,063	2.42
客户贷款及其他	1,478,356	2.52	1,390,802	3.03	1,298,560	3.09
其他生息资产	27,863	1.09	25,466	2.42	18,677	2.80
总生息资产	2,651,178	2.19	2,580,805	2.63	2,521,282	2.69
无息资产	470,798	—	431,848	—	407,778	—
资产总额	3,121,976	1.86	3,012,653	2.25	2,929,060	2.31
负债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之存款及结余	197,300	0.77	184,150	1.14	198,894	1.22
往来、储蓄及定期存款	1,964,093	0.94	1,891,679	1.24	1,838,239	1.29
后偿负债	2,920	5.50	13,027	5.47	13,160	5.51
其他付息负债	36,464	1.40	37,373	1.69	41,671	1.78
总付息负债	2,200,777	0.94	2,126,229	1.27	2,091,964	1.32
股东资金*及其他无息存款及 负债	921,199	—	886,424	—	837,096	—
负债总额	3,121,976	0.66	3,012,653	0.89	2,929,060	0.94

* 股东资金指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与2019年下半年相比，若计入外汇掉期合约的资金收入或成本，本集团净利息收入下降9.8%。净息差下降19个

基点，主要由于贷存利差、债券投资及其他债务工具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以及净无息资金贡献下降。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证券经纪	1,567	1,020	1,093
贷款佣金	1,389	1,052	1,623
信用卡业务	924	1,340	1,635
保险	713	951	1,160
基金分销	442	437	464
缴款服务	358	377	339
信托及托管服务	322	342	309
汇票佣金	278	348	352
买卖货币	157	276	323
保管箱	153	150	144
其他	495	589	678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6,798	6,882	8,120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1,363)	(2,009)	(2,074)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5,435	4,873	6,046

2020年上半年，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为港币54.35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港币6.11亿元或10.1%，主要受新冠肺炎疫情及经济下行影响，商业活动减慢，旅游、零售及贸易等行业受到冲击，买卖货币、信用卡业务及汇票的佣金收入分别下降51.4%、43.5%及21.0%。受市场投资环境及市场利率变动影响，保险及基金分销佣金收入分别下降38.5%及4.7%。此外，贷款佣金收入亦下降14.4%。惟本年上半年股票交易活跃，带动证券经纪佣金上升43.4%。本集团进一步加快现金管理业务拓展，资金池业务保持市场领先地位，缴款服务佣金收入增长5.6%。信

托及托管资产管理规模进一步扩大，相关佣金收入亦上升4.2%。服务费及佣金支出下降，主要因信用卡业务相关支出随业务量下降而减少。

与2019年下半年相比，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增长港币5.62亿元或11.5%，主要是证券经纪及贷款佣金收入增加。信用卡、保险、买卖货币、汇票、信托及托管服务和缴款服务佣金收入则下降。服务费及佣金支出因保险及信用卡业务相关支出下降而减少。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净交易性收益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	2,863	2,796	2,135
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对冲的项目	(787)	(89)	(489)
商品	250	240	126
股权及信贷衍生工具	4	24	57
净交易性收益总额	2,330	2,971	1,829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净交易性收益为港币23.30亿元，同比增长港币5.01亿元或27.4%，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的净交易性收益增加港币7.28亿元，主要因外汇交易产品录得市场划价收益，2019年上半年为市场划价亏损。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对冲项目的净交易性亏损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由于本年市场利率变动引致若干债券投资及利率工具组合的市场划价变化。商品净交易性收益增加，主要源于贵金属交易收益上升。股权及信贷衍生工具净交

易性收益下跌，主要由于股权工具录得市场划价亏损。若剔除外汇掉期合约的资金收入，净交易性收益则按年上升84.3%。

与2019年下半年相比，净交易性收益下跌港币6.41亿元或21.6%，主要因市场利率变动引致若干债券投资及利率工具组合的市场划价变化。若剔除外汇掉期合约的资金收入或成本，净交易性收益则较2019年下半年下跌28.8%。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202	1,028	2,215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同比减少港币20.13亿元或90.9%，主要由于中银人寿的债券相关投资市场划价收益下降，以及其股票相关投资录得市场划价亏损。与2019年下半年相比，变化主要由于中银人寿

的债券相关投资市场划价收益下降，以及其股票相关投资录得市场划价亏损。上述债券组合的市场划价变化，被市场利率变动而引致的保险准备金变化所抵销，而这些保险准备金已反映在保险索偿利益净额及负债变动中。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经营支出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人事费用	4,384	5,100	4,264
房产及设备支出(不包括折旧)	550	890	652
折旧	1,529	1,479	1,402
其他经营支出	1,126	1,670	1,210
经营支出总额	7,589	9,139	7,528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6月30日
全职员工数目	14,867	14,668	13,964

经营支出总额为港币75.89亿元，按年增加港币0.61亿元或0.8%。本集团积极管控成本，同时保障对策略性项目的资源投入，包括加快数字化银行转型与金融科技创新、推动区域化业务发展等，提升整体服务竞争力。成本对收入比率为26.40%，成本效益持续保持本地银行业较佳水平。

人事费用按年增长2.8%，反映年度调薪及增聘员工，以及员工津贴和福利支出增加。

房屋及设备支出下降15.6%，主要是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HKFRS 16)「租赁」，房产租赁按使用权资产核算，相关租金以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反映，而部分短期、低价值资产及浮动租金租赁于2019年上半年仍按房产租金支出反映，随著相关租赁期完结，租金支出按年有所下降。

折旧增长9.1%，主要是HKFRS 16的影响，以及房地产及资讯科技基础设施折旧支出增加。

其他经营支出下降6.9%，主要是广告及业务推广等业务支出减少。

与2019年下半年相比，经营支出总额减少港币15.50亿元或17.0%，主要由于与业绩挂钩的佣金、广告、业务推广、房租和修缮等支出减少。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贷款及其他账项减值准备净拨备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831)	(425)	(276)
第二阶段	(72)	9	12
第三阶段	(408)	(719)	(453)
贷款及其他账项减值准备净拨备	(1,311)	(1,135)	(717)

2020年上半年，贷款及其他账项减值准备净拨备为港币13.11亿元，同比增加港币5.94亿元或82.8%。第一阶段减值准备为净拨备港币8.31亿元，同比增加港币5.55亿元。新冠肺炎的爆发冲击全球经济，本地实质生产总值按年下跌，商业活动受到打击，影响企业盈利能力和流动性，失业率上升亦对零售客户的资产质量构成影响。宏观前景不确定性持续增加，本集团审慎更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以及期内贷款增长，引致拨备增加。第二阶段减值准备为净拨备港币0.72亿元，而去年同期为净拨回港币0.12亿元，主要反映若干客户内部评级变化的影响。第三阶段

减值准备净拨备为港币4.08亿元，同比减少港币0.45亿元，主要由于去年同期若干公司客户贷款评级下降，引致拨备基数较高。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贷款减值准备对客户贷款比率为0.54%。客户贷款的年度化信贷成本为0.18%，较去年全年上升4个基点。

与2019年下半年相比，贷款及其他账项减值准备净拨备增加港币1.76亿元或15.5%，主要是今年上半年贷款增长较快，以及受新冠疫情影响，宏观前景不确定性增加，审慎更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导致拨备有所增加。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资产负债分析

下表列出本集团的资产组成。有关衍生金融工具的合约／名义数额及公平值，请见中期财务资料附注22。有关各项重要类别的或然负债及承担之合约数额及总信贷风险加权数额，请见中期财务资料附注38。

资产组成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结余及定期存放	409,658	12.7	366,829	12.1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175,330	5.4	163,840	5.4
证券投资及其他债务工具 ¹	887,861	27.5	886,846	29.3
贷款及其他账项	1,510,363	46.8	1,412,961	46.7
固定资产及投资物业	69,787	2.2	71,712	2.4
其他资产 ²	173,727	5.4	123,868	4.1
资产总额	3,226,726	100.0	3,026,056	100.0

1. 证券投资及其他债务工具包括证券投资及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2. 其他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应收税项资产及递延税项资产。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资产总额达港币32,267.2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港币2,006.70亿元或6.6%。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结余及定期存放增加港币428.29亿元或11.7%，主要由于存放于中央银行之结余增长；

贷款及其他账项增长港币974.02亿元或6.9%，其中客户贷款增长港币1,078.68亿元或7.7%，贸易票据则减少港币74.60亿元或36.0%。其他资产增加港币498.59亿元或40.3%，主要由于结算相关应收账增长。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客户贷款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993,146	66.0	924,734	66.3
工商金融业	565,927	37.6	515,548	37.0
个人	427,219	28.4	409,186	29.3
贸易融资	82,074	5.5	75,764	5.4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428,531	28.5	395,385	28.3
客户贷款总额	1,503,751	100.0	1,395,883	100.0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围绕香港本地及海外大型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需求，持续加强本地工商客户服务，支持优质客户的贷款需求，加快按揭业务流程电子化改造。同时，稳健推进东南亚区域业务发展，积极营销和拓展「一带一路」重点客户群和相关大型项目，充分发挥中银香港作为中国银行亚太银团贷款中心的作用。期内，保持港澳地区银团贷款市场最大安排行地位，香港私人住宅新造按揭市场第一。2020年上半年，客户贷款增长港币1,078.68亿元或7.7%至港币15,037.51亿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上升港币684.12亿元或7.4%。

- 工商金融业贷款增长港币503.79亿元或9.8%，增长源自制造业、物业投资、运输及运输设备和新股融资贷款。
- 个人贷款上升港币180.33亿元或4.4%，住宅按揭贷款（不包括政府资助置屋计划下的按揭贷款）增长4.1%。其他个人贷款则增长7.7%，主要由用作投资用途的个人贷款及物业加按贷款增长带动。

贸易融资上升港币63.10亿元或8.3%。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增加港币331.46亿元或8.4%，主要是投放内地及东南亚地区的客户贷款增长所致。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贷款质量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客户贷款	1,503,751	1,395,883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	0.25%	0.23%
总减值准备	8,056	7,035
总减值准备占客户贷款之比率	0.54%	0.50%
住宅按揭贷款 ¹ －拖欠及经重组贷款比率 ²	0.02%	0.01%
信用卡贷款－拖欠比率 ²	0.34%	0.27%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信用卡贷款－撇账比率 ³	1.88%	1.35%

1. 住宅按揭贷款不包括「居者有其屋」计划及其他政府资助置屋计划下的按揭贷款。

2. 拖欠比率指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占贷款总余额的比率。

3. 撇账比率为期内撇账总额对期内平均信用卡应收款的比率。

期内，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本集团积极夯实各项风险管理基础，持续提升区域风险管控水平，整体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截至2020年6月30日，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为0.25%，较上年末上升0.02个百分点；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余额为港币38.17亿元，较上年末

增加港币6.00亿元。

本集团住宅按揭贷款质量维持稳健，截至2020年6月30日，住宅按揭贷款拖欠及经重组贷款比率为0.02%。2020年上半年，信用卡贷款撇账比率为1.88%，按年上升0.53个百分点。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客户存款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	293,328	13.7	207,013	10.3
储蓄存款	996,215	46.5	900,009	44.8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850,893	39.8	902,251	44.9
客户存款总额	2,140,436	100.0	2,009,273	100.0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积极强化中高端客户基础，透过发薪户口服务、电子支付及收款项目加强与政府机构、大型企业、主要央行、国际金融组织及主权基金的业务往来，积极拓展新股上市收款行、现金管理及资金池业务，带动个人及公司支储存款均录得稳健增长。截至2020年6月

30日，客户存款总额达港币21,404.36亿元，较去年末增加港币1,311.63亿元或6.5%。其中即期及往来存款增长41.7%，部分由认购新股的资金带动，调整相关影响后则增长26.4%，储蓄存款上升10.7%，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则下降5.7%。支储存款占比为60.2%。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港币百万元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股本	52,864	52,864
房产重估储备	39,025	39,458
公平值变动储备	1,462	69
自身信贷风险储备	—	(33)
监管储备	5,667	11,077
换算储备	(902)	(581)
留存盈利	185,969	175,929
储备	231,221	225,919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总额	284,085	278,783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总额为港币2,840.8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港币53.02亿元或1.9%。房产重估储备下降1.1%，主要反映2020年上半年房产价格有所下降。公平值变动储备增加，主要是市场利

率变动影响。监管储备下降48.8%，主要由于香港金管局放宽监管储备要求，相应增加留存盈利。留存盈利较上年末增长5.7%，主要反映2020年上半年在扣除2019年末期股息后的盈利，以及监管储备拨回。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资本比率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扣减后的综合资本		
普通股一级资本	216,560	195,039
额外一级资本	23,476	23,476
一级资本	240,036	218,515
二级资本	30,222	32,855
总资本	270,258	251,370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169,600	1,098,018
普通股一级资本比率	18.52%	17.76%
一级资本比率	20.52%	19.90%
总资本比率	23.11%	22.89%

截至2020年6月30日，普通股一级资本及一级资本分别增长11.0%及9.8%，主要源于2020年上半年溢利，以及因香港金管局放宽监管储备要求所致。总资本增长7.5%，期内作为二级资本票据之后偿负债到期赎回，令总资本增长有所收窄。本集团一直致力于平衡风险加权资产的增幅及风险回报的提升，风险加权资产增长6.5%，

主要由客户贷款增长带动。普通股一级资本比率及一级资本比率分别为18.52%及20.52%，较2019年末分别上升0.76个百分点及0.62个百分点。总资本比率为23.11%，较上年末上升0.22个百分点。本集团持续检讨资本结构，管控风险加权资产增长，保持合理的资本水平，确保业务可持续发展及综合平衡股东回报。

流动性覆盖比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

	2020年	2019年
流动性覆盖比率的平均值		
第一季度	150.45%	183.00%
第二季度	131.38%	156.57%
第三季度	不适用	142.85%
第四季度	不适用	146.53%

	2020年	2019年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的季度终结值		
第一季度	116.60%	121.36%
第二季度	117.49%	119.15%
第三季度	不适用	116.47%
第四季度	不适用	118.00%

本集团流动性保持稳健。2020年首2个季度的流动性覆盖比率平均值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的季度终结值均高于有关

监管要求。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业务回顾

2020年上半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营环境，本集团紧紧围绕「建设一流的全功能国际化区域性银行」战略目标，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深耕香港本地市场，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疫情期间，率先推出抗疫防疫金融支持

和纾困措施，并且严密防范各类风险。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推动跨境协同联动，建立一体化竞争优势。完善东南亚网络布局，提升区域协同服务能力。加快数字化银行转型，提升科技创新、基建及应用能力。深入推进银行文化建设，确保稳健、均衡、可持续发展。

业务分类的表现

业务分类的除税前溢利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结算至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2019年6月30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银行	4,352	22.6	6,454	30.0
企业银行	7,158	37.2	8,065	37.4
财资业务	7,217	37.6	5,074	23.5
保险业务	392	2.0	551	2.6
其他	105	0.6	1,408	6.5
除税前溢利总额	19,224	100.0	21,552	100.0

注：详细分类资料请见中期财务资料附注41。

个人银行

财务业绩

2020年上半年，个人银行除税前溢利为港币43.52亿元，按年减少港币21.02亿元或32.6%，主要由于净利息收入和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下降导致净经营收入下降，以及提取减值准备净拨备增加。

净利息收入下降16.5%，主要因市场利率下跌，以及市场

竞争激烈，导致存款利差收窄。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下降

7.8%，主要是保险及信用卡业务佣金收入下降，但本年股票交易活跃，带动证券经纪佣金上升，抵销部分负面影响。

减值准备净拨备为港币6.30亿元，按年增加港币5.42亿元，

主要因宏观前景不确定性增加引致拨备上升。

业务经营情况

全力投入抗疫扶助，支持民生金融

率先推出多项金融支援和纾困措施，包括按揭贷款延期还本、延长到期保费宽限期及增加额外保障等民生纾困系列措施，为受疫情影响的个人客户提供多方面的支持，与客户共渡难关。全力配合落实特区政府港币1万元「现金发放计划」，提供手机／网上银行及全港各区169间分行予市民进行登记，为该计划下唯一提供支票兑付服务的银行，便利市民更便捷申领款项。为保障市民的金融服务需求，疫情期间最大限度提供分行对外服务，同时延长经电子渠道开户和办理部分交易的服务时间、丰富电子渠道服务内容，包括推出「遥距投保」申请资格延期年金计划及自愿医保、拓宽电子渠道投保产品种类、丰富线上投资产品种类。

发挥线上线下优势，优化客层服务

因应客户需求调整服务渠道策略，在全线分行（不包括银行服务中心、保管箱中心）设立eZone电子体验区，创新客户体验，按客所需提供合适、贴心的线上线下服务。同时，著力以专队服务、专属产品和专享体验，为中高端品牌客户提供尊贵服务。截至2020年6月末，个人客户基础进一步扩大，其中，中高端客户数较上年末保持双位数

增长。不断丰富及整合数据资源，并持续强化大数据人工智能建模，根据客户需求偏好与行为习惯，为客户配置合适产品及配套服务。通过深耕本地客层，核心产品优势得到巩固，存款规模稳步增长，新造按揭累计笔数保持市场第一，各主要投资产品线上渠道交易金额按年大幅增长。期内，中银香港获新城财经台颁发「2020年香港企业领袖品牌」之「卓越银行按揭服务品牌」及「卓越银行证券服务品牌」，并获《彭博商业周刊》颁发「金融机构大奖2020：年度银行保险公司－杰出大奖」，以及《亚洲银行家》颁发「国际卓越零售金融服务奖项计划2020」之「最佳大数据／AI应用大奖」，本集团个人银行业务的表现获得业界充分肯定。

本集团私人银行业务发展保持稳定增长。透过与集团内各个单位紧密联动，完善对高端客户的服务链，并积极配合绿色金融及环境、社会、治理的发展，加深加阔私人银行产品系列，为高端客户及家族办公室提供专业私人银行服务。此外，持续推动数字化发展、优化私人银行客制化系统、丰富专属产品种类及加强专才队伍建设，提升私人银行服务水平。期内客户数目持续增长。截至2020年6月30日，私人银行管理资产总值较去年末上升4.6%。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推进产品场景应用，加速线上迁移

本集团密切留意疫情下市场环境变化，加速数字化银行发展。贴合客户线上交易需求快速增长趋势，推行移动优先策略，优化个人手机银行开户服务、丰富手机银行投资功能、加快按揭业务流程电子化改造、加推电子渠道服务优惠，提升产品功能及竞争力。2020年上半年，手机银行交易笔数按年大幅上升六成以上，线上按揭月均申请笔数较去年全年月均增长近一倍。善用开放应用程序介面(API)拓展跨平台合作，已推出开发者网站及逾90项开放API；积极配合香港金管局第二阶段开放API发展，加强与第三方服务供应商合作，与网上地产代理平台、财经应用程序、产品比较网站及综合服务平台广泛合作，拓展跨平台置业规划、股票及外汇投资买卖、线上贷款申请等服务，丰富产品场景化应用。

促进湾区互联互通，提升跨境体验

积极响应粤港澳大湾区金融政策，围绕三地居民便捷开户、交通出行、安居置业等场景提供民生金融服务。2020年上半年，重点优化大湾区「开户易」产品，推出移动终端申请电子化及于手机银行增加常设汇款指示功能，

不断优化本港居民的跨境服务体验。持续丰富BoC Pay在大湾区的使用场景，推出适用于居港内地人士的跨境汇款功能，便利客户在大湾区支付消费。响应港人在大湾区置业需求，推出大湾区「置业易」按揭服务，优化客户看房、签约、支付、按揭等全流程服务体验。

丰富区域产品服务，夯实展业基础

持续加强区域业务联动，优化区域服务对接，扩展海外见证开户，包括中银香港见证开立中银马来西亚户口，胡志明市分行及文莱分行见证开立中银香港户口。丰富区域理财服务，中银马来西亚推出多只新基金及新债券。加快推进东南亚数字化发展，区域移动支付项目取得阶段性进展，中银马来西亚参与并持续优化当地支付系统DuitNow即时转账服务；雅加达分行借记卡实现境内自动柜员机即时跨行转账功能；马尼拉分行上线电子渠道外币兑换功能。贴合个人客户于东南亚地区留学、工作、旅游及置业等需求，于中银香港网页推出东南亚个人金融服务专区。有序推进区域产品规范化管理，提升内部管理效率及风控能力，逐步投产综合开户平台、贷款审批等系统。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企业银行

财务业绩

企业银行除税前溢利为港币71.58亿元，按年减少港币9.07亿元或11.2%，主要是净利息收入和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下跌，导致净经营收入下降，部分被提取减值准备净拨备减少抵销。

净利息收入下降9.9%，主要受市场竞争影响，存款及贷款利差收窄，部分被存款及贷款平均余额增长抵销。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下降12.8%，主要是贷款佣金及汇票佣金收入下跌。减值准备净拨备为港币5.61亿元，按年下降港币1.14亿元。

业务经营情况

主动应对环境变化，稳步推动企业业务

本集团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围绕客户需求、聚焦综合服务、提升客户体验为目标，持续推进业务深化转型。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主动应对环境变化，积极开拓业务，持续增强区域化及综合化服务能力。期内，集团持续加强对本港及东南亚重点项目支持，继续保持港澳地区银团贷

款市场排名第一，完成多笔具市场影响力的债券承销项目，积极拓展绿色金融业务，推动可持续发展。按主板上市项目数量计算，本集团担任新股上市主收款行业务维持市场最大份额。不断深化与全球主要央行、国际金融组织及主权基金的业务往来。进一步推进数字化转型和场景化应用，强化与客户的电子支付及收款项目合作，为市民提供衣、食、住、用、行等多方面便捷支付渠道。

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与中小企客户共渡时艰

本集团持续加强本地工商客户服务，通过数字化、线上化等综合金融服务，进一步提升对本地工商客户的服务水平。积极支援中小企应对疫情，率先推出抗疫防疫五项金融服务支持措施，包括推出特快审批的「中小企抗疫专项贷款计划」及提供物业按揭贷款延期还本安排等；积极配合香港按证保险有限公司推出「中小企融资担保计划」项下「百分百担保特惠贷款」计划，协助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快速获得营运资金。同时全力支持香港金管局联同「银行业中小企贷款协调机制」推出「预先批核还息不还本」计划，主动向合资格企业客户提供贷款延期安排，纾缓企业面对的现金流压力。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加强东南亚及大湾区重点客户拓展，充分发挥协同优势

持续推进区域化建设，协同各东南亚机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保持业务增长动力。以重点客户和重大项目为突破口，加强一体化营销，带动东南亚机构协同发展。本集团发挥一体化优势，加强区域联动，积极营销和拓展「一带一路」重点客户群和相关大型项目，包括路桥基建、通讯设备、石油能源等。进一步发挥中银香港作为中国银行亚太银团贷款中心的作用，为东南亚当地大型企业筹组银团贷款，巩固主流客户关系。发挥区域合作功能，针对现金管理等复杂项目采取方案设计、营销及落地的一体化专业化安排。为进一步拓展粤港澳大湾区业务，持续深化与中国银行在大湾区内机构的紧密合作，加强跨境业务联动，共同挖掘重点行业及客户的金融需求，加大对科创企业发展的支持，为大湾区金融互联互通贡献力量。

增强产品服务竞争力，全力提升客户体验

本集团持续完善在本港、大湾区及东南亚区域的综合服务能力。提升企业客户产品及服务水平，进一步加快现金管理、贸易金融、财资中心等重点业务的拓展，保持资金池业务领先地位。促进产品多元化发展和金融科技创新，持续丰富各类数字化产品及服务，优化线上化服务平台功

能，提升客户体验。凭藉卓越的专业实力，中银香港与一家流动网络商合作的全球资金集中管理项目荣获《企业财资人》颁发「企业财资人年度奖项－亚洲最佳财资策略」。

托管及信托业务持续发展

把握国家互联互通政策、企业「走出去」及大湾区发展的机遇，应对市场挑战，机构及企业客户的托管资产总量于2020年6月再创新高，「债券通」总客户数量亦维持全球排行前列位置，并获债券通有限公司邀请成为首批行业智囊成员。同时，进一步深化与中资投资企业客群合作，增强与境内银行在海外托管方面的业务关系。积极提升企业信托及代理服务能力，取得良好的市场反应。2020年6月末，本集团整体托管资产总值逾港币12,261亿元。

2020年上半年，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中银保诚信托」）的强积金业务保持稳步发展，稳居强积金市场首5位。2020年上半年，除强积金业务外，中银保诚信托不断开拓多元化收入来源，取得了多项新的员工股份奖励计划业务，并被任命为计划受托人。此外，已顺利开创各大社交媒体平台，扩大移动端效应，改善客户体验。

财资业务

财务业绩

财资业务除税前溢利为港币72.17亿元，按年增长港币21.43亿元或42.2%，主要由净利息收入及其他金融资产之净收益增长带动，抵销了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和净交易性收益减少的影响。

净利息收入增长15.4%，主要由于资金成本下降带动。净交易性收益下降，主要因若干债券投资及利率工具组合受市场利率变动引致市场划价变化，部分变化被外汇交易产品的市场划价变化，以及期内出售若干债务证券令其他金融资产之净收益上升所抵销。

业务经营情况

持续提升财资业务服务能力，稳步推进区域业务发展

本集团不断加强市场研究，密切关注市场变化，积极捕捉业务机会，持续提升客户服务能力，代客业务取得良好发展。发挥专业能力和渠道优势，创新业务模式，贵金属交易业务表现良好。不断加强基础建设，积极应对疫情影响，稳步提升线上业务能力和业务规模。持续完善合规内控管理，各项业务稳健发展。期内，良好表现获上海黄金交易所颁发2019年度「优秀国际会员」奖及「疫情期间市场稳定特殊贡献奖」。

持续加强区域金融市场交易、营销、产品和风控能力，结合各东南亚机构当地市场和客户需求，制定业务发展指导意见，进一步提升金融市场区域一体化专业服务水平及客户产品服务能力。期内，雅加达分行和马尼拉分行分别为客户完成美元兑印尼盾及美元兑人民币大额兑换交易，中银泰国及中银马来西亚实现了交叉货币及利率掉期产品新业务突破，金边分行获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为区域市场人民币兑瑞尔首家境外报价行及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会员，并成功为客户叙做境内外首笔人民币兑瑞尔直接盘交易。

把握人民币清算服务优势，推动跨境业务向纵深发展

为支援中国内地对抗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中银香港作为香港人民币清算行于2020年内地春节假日期间，启动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CIPS)的特殊绿色通道，为中国内地与离岸市场的慈善捐款及防疫物资采购汇款提供跨境人民币清算服务，便利资金及时到账。此外，中银香港以香港人民币清算行身份于2020年4月正式加入SWIFT组织的全球支付创新项目，进一步提升跨境人民币汇款的透明度及客户体验。2020年上半年，中银马来西亚连获马来西亚人民币业务清算行和当地人民币结算行资格，分别荣获当地商会2019年「优秀会员」及「媒体之星」称号。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紧抓市场机遇，坚持积极主动和审慎的投资策略

应对市场波动情况，本集团继续审慎管理银行投资盘，密切关注市场变化，提早部署并主动寻找投资机会提升回报，同时对风险保持高度警觉。上半年，本集团强化过程管理和精细化管理，平衡资产负债规模增长和结构优化，积极应对市场利率变化。

资产管理规模持续扩大，投资表现得到市场认可

中银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银香港资产管理」）在疫情和波动的市况下继续稳健拓展业务，积极为客户捕捉市场投资机会及做好资产配置，持续扩大资产管理规模。2020年6月末的资产管理规模较去年末增长逾15%。期内，开拓基金新产品线，「中银香港全天候亚洲高息债券基金」于6月正式成立，同时继续扩大客户群及开拓分销渠道，并深化与现有客户之业务关系。中银香港资产管理投资表现获市场认可，在《亚洲资产管理》「2020年最佳资产管理大奖」评选中，获颁「最佳离岸人民币债券表现（3年）」及「最佳香港区人民币基金经理」，同时「中银香港全天候亚洲债券基金」在路孚特的「理柏基金香港年奖2020」中荣获「亚太区当地货币债券－最佳债券基金3年奖」。

保险业务

财务业绩

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市场利率下降影响，保险业务面对严峻挑战。期内，本集团保险业务新造标准保费按年下跌25.4%至港币54.42亿元，净利息收入及再保险收入增加，惟金融市场波动，影响投资收入，除税前溢利按年下跌28.9%至港币3.92亿元。本集团积极优化业

务结构，新造业务价值按年上升8.8%至港币6.59亿元。

业务经营情况

拓展多元化产品和销售渠道，提升客户体验

中银人寿资格延期年金产品自去年推出以来大受欢迎，并一直保持市场前列位置。持续推进多元化销售渠道策略，扩大市场覆盖面，巩固退休理财专家形象地位。期内，与保柏（亚洲）有限公司（「保柏」）达成业务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高端自愿医保计划。面对疫情，积极推出多项便利措施予客户，包括让客户透过电话在家中投保资格延期年金计划、延长保费宽限期及为特定客户提供「新型冠状病毒」额外保障等。同时，积极发展线上投保服务，推出多款线上产品，包括在手机银行推出短期线上储蓄产品、终身人寿、危疾保障、延期年金计划、住院现金计划等多种产品，为客户带来更便捷的数字投保体验。期内，线上人寿保险的新造标准保费占比较去年同期上升2.0个百分点至11.0%。

寿险业务位居市场前列，优质服务得到认同

中银人寿在香港人寿保险市场保持前列，并在人民币保险业务继续领先，优质服务及专业形象备受业界认同，荣获多个本地及区域奖项，包括《彭博商业周刊》颁发的「金融机构大奖2020」：「年金计划－杰出大奖」及「网上平台－杰出大奖」、新城财经台颁发的「大湾区保险业大奖2020（香港站）－杰出客户服务奖」、星岛日报颁发的「星钻服务大奖2019－资格延期年金保单」、etnet经济通颁发的「2019金融科技大奖－杰出人寿保险网上投保平台」，以及《指标》颁发的「2019《指标》财富管理大奖：客户支援－同级最佳奖」。

区域性业务

本集团紧紧围绕「建设一流的全功能国际化区域性银行」的战略目标，审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及经济下行影响，继续坚持区域一体化发展方向，采取有效措施大力支持东南亚机构逐步发展成为当地主流外资银行。2020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在东南亚区域蔓延，区内各国经济均出现下行趋势。本集团各东南亚机构在新形势下面临各种挑战和风险。尽管如此，区域业务仍不乏机遇，随著《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的签署，区域内贸易往来将更加频繁；香港与东盟《自由贸易协定》的签订及生效，有利于促进双方全面紧密合作以及共同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东南亚各国纷纷推进数字化转型，给东南亚区域带来全新发展潜力；东南亚区域的居民消费及基建投资活动仍具有巨大增长潜力。

完善区域网络布局，深化区域一体化发展

本集团持续完善区域网络布局，于2020年4月9日获得缅甸央行批准设立缅甸仰光分行，业务范围将进一步扩展至东南亚9个国家，区域化发展迈上新的台阶。2020年3月1日，雅加达分行获得印度尼西亚监管机构批准提升为当地商业银行三级银行，显著提升本集团在当地的市场地位和品牌影响力，为成为印度尼西亚主流外资银行打下坚实基础。本集团积极探索和实践区域管理模式，不断优化区域机构管理，有效提升各东南亚机构在客户营销、产品

创新、科技应用、营运管理、人员管理等方面的能力和水平。

2020年上半年，本集团东南亚机构*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为港币13.04亿元，按年下跌6.1%。截至2020年6月末，客户存款余额为港币603.80亿元，客户贷款余额为港币533.98亿元，分别较上年末增长6.7%和6.0%；不良贷款比率为1.94%，较2019年末上升0.43个百分点。

* 指中银泰国、中银马来西亚、胡志明市分行、马尼拉分行、雅加达分行、金边分行、万象分行及文莱分行等8家东南亚机构，所示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客户存贷款余额等数据为8家机构的合并数据，数据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不良贷款比率按照当地监管要求统计。

严守风险底线，全面提高区域风险管控水平

本集团扎实推进区域化风险管理建设，不断强化东南亚机构信贷风险管理能力，提升东南亚机构的市场、利率及流动资金风险管理水平，积极应对东南亚区域疫情影响。持续提升东南亚机构的法律合规和操作风险管理能力，稳步加强东南亚机构外判服务管理力度。做实东南亚区域的防洗钱工作，持续提高防洗钱管理水平。密切监控东南亚区域的重大突发事件，提升敏捷反应和应对管理能力，统筹抓好东南亚机构持续业务运作管理，确保守住风险底线。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数字化发展

本集团深化创新金融科技应用，加快数字化转型进程，进一步推动业务流程数字化，提高营运效率。按照集团制订的「中银香港数字化转型」蓝图和新一轮IT三年规划，由顶层设计推动数字化银行建设，打造创新、敏捷、数据、移动、区域化等五项数字化关键能力，构建智能平台、数据平台、开放平台等三大驱动平台，提供稳定、可靠、统一的云技术及安全管治基础。与此同时，构建创新机制、组织架构及企业文化，积极引进和培养科技创新人才，作为数字化转型的支撑点。本集团以科技驱动业务变革，提供崭新的客户服务、金融产品、服务流程、运营管理、风险控制等数字化方案，逐步推进打造成为业务生态化、流程数字化、运作智能化、项目敏捷化及系统云端化的数字化银行。

业务生态化

积极加深场景化应用、加快融入客户生态圈。跨界合作助力金融科技发展，共推出逾90项开放API。2020年2月份联手龙头地产代理推出线上即时API估价服务，截至6月底客户累计使用逾100万次。与两家股票报价平台合作，为客户提供跨平台手机证券买卖服务，支援港股、美

股及A股。围绕衣食住行需求，BoC Bill提供最全面包含传统银行卡、二维码、八达通的综合收款服务，基本覆盖民生各行业，包括中小企，结合BoC Pay为客户打造民生支付场景，助商户及个人客户实现无现金、零接触的电子支付服务。BoC Pay客户数较去年末增长44.2%，消费交易量较去年同期亦录得良好增长。BoC Pay持续优化，推出小额跨境转账功能，即时到账，丰富在大湾区的应用场景。

流程数字化

贴合客户线上交易需求快速增长趋势，推行移动优先策略，延伸「手机开户」功能至全新客户，大幅缩短客户基础业务办理时间。运用区块链技术优化物业估价流程，截至2020年6月末，覆盖近95%物业估价报告，较去年末上升13个百分点。本集团不断优化数字化服务流程，持续推动环球交易银行平台功能提升与市场推广，并加快在东南亚地区进行延伸，提升区域线上化服务能力。积极推动香港创新贸易融资平台「贸易联动」与中国人民银行贸易金融平台对接，提升贸易金融数字化能力，实现跨境业务讯息高效互联互通。中后台单位扩展机械人流程自动化应用，操作工序自动化，缩减流程处理时间，释放员工生产力。

运作智能化

引入身份证件验证技术，持续优化人脸识别与文字辨识技术，提升遥距开户的效率及准确度，为香港及东南亚地区的服务建设了良好的基建平台。持续优化核心银行服务，支持中小企业全电子化开户申请服务，提升开户效率及客户体验。按揭业务使用数据分析，对个人住宅按揭申请采用系统自动审批流程，提升审批效率。加快智能客服建设，著力以「智能助理」和「在线客服」代替人工客服。构建全行性智能反欺诈平台，提升欺诈个案识别和反应能力，全面强化防欺诈风险管理。应对疫情，推出移动办公方案，支持员工在家办公。

项目敏捷化

深化敏捷工作模式及文化，以敏捷模式推动项目，并持续以客户为中心优化业务流程设计。建立敏捷创新的机制，确保数字化转型变革有序落地及快速见效。为支持数字化及敏捷转型，制定敏捷团队的建设及组成方案，进一步促进跨部门敏捷团队的组织与运作。加大科技创新人才的引进力度，拓宽招聘渠道，吸引具有大数据、人工智能、金融科技、数字化营销、量化交易等方面的人才。持续推进金融科技人才培育，建设创新科技学院。因应数字化转型需求，将「鼓励创新思维，打造反应迅速、协同高效的敏捷文化」列为2020年企业文化建设重点工作。

系统云端化

引入业界主流的云技术，配合虚拟化技术，建设云计算平台。逐步在软件开发领域建立云服务模式，提高系统的灵活性及扩展性，并会逐步在云计算平台上部署面向客户的应用系统，提升服务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虚拟银行发展

由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与京东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和怡和集团组成的虚拟银行合资公司Livi Bank Limited(「Livi」)，在三家股东的积极支持下于2020年8月12日开业。Livi开业初期的目标将专注于个人银行业务，以安全及简明的数码产品服务，提供切合日常生活需要的银行体验。Livi会持续开发产品服务，并与品牌伙伴合作，建设生态圈及推出新功能，围绕本地零售生活场景积极发展便利、普及和智慧金融服务。

风险管理

集团银行业务

总览

本集团深信良好的风险管理是企业成功的重要元素。在日常经营中，本集团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并强调风险控制与业务发展之间必须取得平衡。本集团业务的主要内在风险包括信贷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资金风险、操作风险、信誉风险、法律及合规风险及策略风险。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目标是在提高股东价值的同时，确保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之内。本集团设有经董事会审批的风险偏好陈述，表达本集团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所愿意承担的风险类型与程度，以实现业务发展目标和达到利益相关者的期望。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风险管理管治架构

本集团风险管理管治架构覆盖业务发展的全部过程，以保证在业务经营中的各类风险都能得到有效管理及控制。本集团拥有完善的风险管理架构，并有一套全面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用以识别、量度、监察及控制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本集团亦定期重检及更新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以配合市场及业务策略的转变。不同层面的风险承担者分别负责与其相关的风险管理责任。

董事会代表著股东的利益，是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并对风险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在其属下委员会的协助下，负责确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文化，并确保本集团具备有效的风险管理系统以落实执行有关策略。

风险委员会是董事会成立的常设委员会，负责监察本集团的各类风险；审批第一层风险管理政策，并监督其执行；审批重大的或高风险的风险承担或交易。审计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内部监控系统的监控职责。

总裁负责管理本集团各类风险，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审批重大风险承担或交易。副总裁负责协助总裁履行日常管理各类风险的职责，在总裁授权范围内审批重大风险承担或交易。分管法律合规、操作风险和防洗钱副总裁和风险总监一起协助总裁履行日常管理各类风险以及内控的职责。风险总监负责提出新的风险管理策略、项目和措施以配合

监管要求的变化，从而更好地监察及管理新业务、产品及营运环境转变而引致的风险。风险总监还在授权范围内负责审核重大风险承担或交易。各高层管理人员在董事会批准的风险管理政策分层原则下，亦需负责审批其主管业务范围的风险管理办法。

本集团的不同单位都有其相应的风险管理责任。业务单位是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而风险管理单位则独立于业务单位，负责各类风险的日常管理，以及草拟、检查和更新各类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本集团的主要附属银行亦采用与本集团一致的风险管理政策。本集团的非银行附属公司，如中银人寿，须按照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总体要求。这些附属公司须结合自身行业的特点，制订风险管理政策，履行日常风险管理职责，并定期向中银香港汇报。中银香港风险管理单位按照各自分工，监督附属公司的相关风险管理情况。

信贷风险管理

信贷风险指因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偿债责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交易账和银行账、以及资产负债表内和表外之交易均存在这种风险。信贷风险主要来自借贷、贸易融资及资金业务。信贷风险总监负责主持各类信贷风险管理工作，直接向风险总监汇报，并在与本集团制定的信贷风险管理原则及要求相一致前提下管控附属机构的信贷风险承担。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对于贷款，不同客户、交易对手或交易会根据其风险程度采用不同的信贷审批及监控程序。信贷评审委员会由信贷和其他业务专家组成，负责对副总裁级或以上人员审批的重大信贷申请进行独立评审。非零售风险承担信贷申请由风险管理单位进行独立审核、客观评估，并确定债务人评级（按照违约概率程度）和授信等级（按照违约损失率程度）以支持信贷审批；零售信贷交易包括零售风险承担下的小企业贷款、住宅按揭贷款、私人贷款及信用卡等利用零售内部评级系统进行信贷风险评估。本集团会应用贷款分类级别、债务人评级、授信等级和损失预测结果（如适用）于支持信贷审批。

本集团亦会应用贷款分类级别、债务人评级和损失预测结果（如适用）于支持信贷监控、信贷风险报告及分析。对于非零售风险承担，本集团会对较高风险的客户采取更频繁的评级重检及更密切的监控；对于零售风险承担则会在组合层面应用每月更新的内部评级及损失预测结果进行监察，对识别为高风险组别客户，会进行更全面检讨。本集团参照金管局贷款分类制度的指引，实施信贷资产的五级分类。风险管理部定期提供信贷风险管理报告，并按管理委员会、风险委员会及董事会的特别要求，提供专题报告，以供其持续监控信贷风险。同时，本集团也会按照行业、地区、客户或交易对手等维度识别信贷风险集中度，并监察每一交易对手信贷风险、信贷资产组合质素、信贷风险集中度的变化，定期向本集团管理层汇报。

本集团使用的内部评级总尺度表能与标准普尔(Standard & Poor's)外部信用评级相对应。该内部评级总尺度表结

构符合香港《银行业条例》项下《银行业（资本）规则》的要求。

对于债务证券及证券化资产的投资，本集团会应用债务人评级或外部信用评级、通过评估证券相关资产的质素及设定客户及证券发行人信贷限额，以管理债务证券及证券化资产投资的信贷风险；对于衍生产品，本集团会采用客户限额及采用与贷款一致的审批及监控程序管理信贷风险，并制定持续监控及止损程序。

对于减值评估，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引入减值模型，其要求在确认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ECL)时需按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下，预期信用损失分类为三个阶段进行评估，而金融资产和贷款承诺需在三个阶段中归类为其中一个阶段。

第一阶段：如果金融工具不是在初始日起为信贷减值资产，以及在初始确认后没有出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减值准备为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如果金融工具不是在初始日起为信贷减值资产，但在初始确认后出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减值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如果金融工具为信贷减值资产，且未来现金流量已受到一项或多项事件的不良影响，减值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本集团已建立重大信用风险恶化条件框架来判断各金融工具的所属阶段，此框架包括定量及定性的评估，考虑因素例如逾期天数、内部评级变化及监察名单等。

本集团利用巴塞尔资本协定二的内部评级(IRB)模型及其他可行和可用内部模型的参数来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没有模型的组合，本集团则使用所有合理及有证据支持的资料，例如历史资料、相关损失经验或替代方法。而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是金融工具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和违约风险承担(EAD)于报告日以实际利率折现后的计算结果。

预期信用损失是透过无偏颇及概率加权计算的金额，而此金额是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金额的时间价值，以及过去事件、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证据支持的资料来评估。本集团在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采用三个经济情景以满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的要求。「基础」情景代表最可能的结果，而另外两个情景，分别为「良好」情景和「低迷」情景，则代表较低可能的结果，与基础情景相比，此两个情景的结果较为乐观或悲观。

风险委员会负责审批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论，管理层负责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应用。信贷风险管理负责维护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论，包括常规性的模型重检及参数更新。独立模型验证团队负责每年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验证。如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论有任何变更，本集团将按既定的程序进行审批。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金融市场价格(汇率、利率、股票价格、商品价格)波动导致银行外汇、利率、股票和商品持仓值

出现变化而可能给本集团带来的损失。本集团采取适中的市场风险偏好，实现风险与收益的平衡。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本集团的风险偏好和资金业务发展策略，依靠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和相关管理手段，有效管理本集团业务中可能产生的市场风险，促进资金业务健康发展。

本集团按照风险管理企业管治原则管理市场风险，董事会及风险委员会、高层管理人员和职能部门／单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风险管理部负责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协助高层管理人员履行日常管理职责，独立监察本集团及中银香港的市场风险状况以及管理政策和限额执行情况，并确保整体和个别的市场风险均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内。

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范围，包括中银香港和附属机构。本集团制订市场风险管理政策，规范中银香港及附属机构的市场风险管理，同时，设置集团风险值及压力测试限额，并根据业务需求和风险承受能力统一配置和监督使用。在符合集团政策规定的前提下，附属机构制订具体的政策及程序，承担其日常市场风险管理责任。

本集团设有市场风险指标及限额，用于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市场风险。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包括但不限于风险值、止损额、敞口额、压力测试以及敏感性分析(基点价值、期权敏感度)等。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视管理需要划分为四个层级，分别由风险委员会、管理委员会、风险总监及主管资金业务的副总裁或业务单位主管批准，中银香港资金业务单位及附属机构(就集团限额而言)必须在批核的市场风险指标和限额范围内开展业务。

本集团采用风险值量度一般市场风险，并定期向风险委员会和高层管理人员报告。本集团采用统一的风险值计量模型，运用历史模拟法，以过去2年历史市场数据为参照，计算99%置信水平下及1天持有期内集团层面及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并设定本集团和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限额。

本集团采用回顾测试衡量风险值模型计量结果的准确性。回顾测试是将每一交易日市场风险持仓的风险值数字与下一个交易日从这些持仓得到的实际及假设损益作出比较。一般而言，在99%置信水平下，在连续12个月内的例外情况应该不超过4次。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因利率水平、资产负债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变动而可能导致银行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承受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承担主要来自结构性持仓。结构性持仓的主要利率风险类别为：

- 利率重订风险：资产与负债的到期日或重订价格期限可能错配，进而影响净利息收入及经济价值；
- 利率基准风险：不同交易的定价基准不同，令资产的收益率和负债的成本可能会在同一重订价格期间以不同的幅度变化；及
- 期权风险：由于资产、负债或表外项目附设有期权，当期权行使时会改变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现金流。

本集团风险管理架构同样适用于利率风险管理。根据风险委员会批准的《中银香港集团银行账利率风险管理政

策》，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ALCO)具体履行管理集团利率风险的职责。风险管理部负责本集团利率风险管理，在财务管理部及投资管理等的配合下，协助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开展日常的利率风险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起草管理政策，选择管理方法，设立风险指标和限额，评估目标资产负债表，监督利率风险管理政策与限额执行情况，向高层管理人员以及风险委员会提交利率风险管理报告等。

本集团设定利率风险指标及限额，每日用于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利率风险。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包括但不限于重订价缺口、利率基准风险、久期、基点现值(PVBP)、净利息波动比率(NII)、经济价值波动比率(EV)等。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划分不同层级，按不同层级分别由财务总监、风险总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及风险委员会批准。承担利率风险的各业务单位必须在利率风险指标限额范围内开展相关业务。本集团推出银行账新产品或新业务前，相关单位须先执行风险评估程序，包括评估潜在的利率风险，并考虑现行的风险监控机制是否足够。如在风险评估程序中发现对银行利率风险造成重大影响，须上报风险委员会审批。

净利息波动比率(NII)和经济价值波动比率(EV)反映利率变动对集团净利息收入和资本基础的影响，是本集团管理利率风险的重要风险指标。前者衡量利率变动导致的净利息收入变动占当年预期净利息收入的比率；后者衡量利率变化对银行经济价值（即按市场利率折算的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预测现金流的净现值）的影响占最新一级资本的比率。风险委员会为这两项指标设定限额，用来监测和控制本集团银行账利率风险。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本集团采用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方法，评估不利市况下银行账可能承受的利率风险。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同时用于测试储蓄存款客户择权、按揭客户提早还款、以及内含期权债务证券提前还款对银行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的影响。

流动资金风险管理

流动资金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履行到期义务的风险。本集团遵循稳健的流动资金风险偏好，确保在正常情况或压力情景下均有能力提供稳定、可靠和足够的现金来源，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在极端情景下累积的净现金流为正值，可以保证基本生存期内的流动资金需要。

本集团按照风险管理企业管治原则管理流动资金风险，董事会及风险委员会、高层管理人员和职能部门／单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风险委员会是流动资金风险管理决策机构，并对流动资金风险承担最终管理责任。风险委员会授权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管理日常的流动资金风险，确保本集团的业务经营符合风险委员会设定的流动资金风险偏好和政策规定。风险管理部负责本集团流动资金风险管理，它与财务管理部及投资管理等部门合作，根据各自的职责分工协助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履行具体的流动资金管理职能。

本集团管理流动资金风险的目标，是按照流动资金风险偏好，以合理的成本有效管理资产负债表内及表外业务的流动性，实现稳健经营和持续盈利。本集团以客户存款为主

要的资金来源，积极吸纳和稳定核心存款，并辅以同业市场拆入款项及在资本市场发行票据，确保稳定和充足的资金来源。本集团根据不同期限及压力情景下的流动资金需求，调整资产组合的结构（包括贷款、债券投资及拆放同业等），保持充足的流动资产，以便提供足够的流动资金支持正常业务需要，及在紧急情况下有能力以合理的成本及时筹集到资金，保证对外支付。本集团致力实现融资渠道及期限和资金运用的多样化，以避免资产负债过于集中，防止因资金来源或运用过于集中在某个方面，当其出现问题时，导致整个资金供应链断裂，触发流动资金风险。为了管理此类风险，集团对抵押品和资金来源设置了管理集中度的限额，如第一类流动资产占总流动资产比率、首十大存户比率和大存户比率等。必要时，本集团可采取缓释措施改善流动性状况，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通过银行同业拆借或在货币市场进行回购获得资金，在二级市场出售债券或挽留现有及吸纳新的客户存款。除了增加资金外，集团还将与交易对手、母行和监管机构保持良好沟通，以加强相互信任。

本集团制订了集团内部流动资金风险管理指引，管理集团内各成员之间的流动资金，避免相互间在资金上过度依赖。本集团亦注重管理表外业务可能产生的流动资金风险，如贷款承诺、衍生工具、期权及其他复杂的结构性产品。本集团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策略涵盖了外币资产负债流动管理、抵押品、即日流动性、集团内流动性以及其他风险引致的流动资金风险等，并针对流动资金风险制订了应急计划。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本集团设定流动资金风险指标和限额，每日用来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资金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覆盖率、稳定资金净额比率、贷存比率、最大累计现金流出、以及流动资金缓冲等。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分析以评估本集团于正常情况下的流动资金状况，并最少每月进行流动资金风险压力测试（包括自身危机、市场危机情况及合并危机）和其他方法，评估本集团抵御各种严峻流动资金危机的能力。本集团亦建立了相关管理资讯系统如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及巴塞利流动比率管理系统，提供数据及协助编制常规管理报表，以管理好流动资金风险。

本集团根据金管局颁布之监管政策手册LM-2《稳健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系统及管控措施》中的要求，落实对现金流分析及压力测试当中所采用的习性模型及假设，以强化本集团于日常及压力情景下的现金流分析。在日常情况下的现金流分析，本集团对各项应用于表内项目（如客户存款）及表外项目（如贷款承诺）作出假设。因应不同资产、负债及表外项目的特性，根据合约到期日、客户习性假设及资产负债规模变化假设，以预测本集团的未来现金流量状况。本集团设定「最大累计现金流出」指标，根据以上假设预测在日常情况下的未来30日之最大累计现金净流出，以评估本集团的融资能力是否足以应付该现金流缺口，以达到持续经营的目的。

在流动资金风险压力测试中，本集团设立了自身危机、市场危机及合并危机情景，合并危机情景结合自身危机及市场危机，并采用一套更严谨的假设，以评估本集团于更严峻的流动资金危机情况下的抵御能力。压力测试的假设包

括零售存款、批发存款及同业存款之流失率，贷款承诺及与贸易相关的或然负债之提取率，贷款逾期比例及滚动发放比率，同业拆出及有价证券的折扣率等。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在以上三种压力情景下都能维持现金净流入，表示本集团有能力应付压力情景下的融资需要。此外，本集团的管理政策要求本集团维持流动资金缓冲，当中包括的高质素或质素相若的有价证券为由官方实体、中央银行、公营单位或多边发展银行发行或担保，而其风险权重为0%或20%，或由非金融企业发行的有价证券，其外部信用评级相等于A-或以上，以确保在压力情况下的资金需求。应急计划明确了需根据压力测试结果和预警指标结果为启动方案的条件，并详述了相关行动计划、程序以及各相关部门的职责。

金管局指定本集团为第一类认可机构，并需要根据《银行业（流动性）规则》以综合基础计算流动性覆盖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于2020年，本集团须维持流动性覆盖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不少于100%。

在部分衍生工具合约中，交易对手有权基于对本集团的信用状况的关注而向本集团收取额外的抵押品。

本集团对流动资金风险的管理，同时适用于新产品或新业务。在新产品或业务推出前，相关单位必须先履行风险评估程序，包括评估潜在的流动资金风险，并考虑现行的风险监控机制是否足够。如在风险评估程序中发现对银行流动资金风险造成重大影响，须上报风险委员会审批。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本集团制订统一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政策，规范和指导所有集团成员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各附属机构根据集团的统一政策，结合自身特点制订具体的管理办法，并各自承担管理本管机构流动资金风险的责任。各附属机构须定期向中银香港报告流动资金风险管理信息及相关流动资金比率，中银香港风险管理部汇总各附属机构的信息，对整个集团的流动资金风险状况进行评估，确保满足相关要求。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隐藏于业务操作的各个环节，是本集团在日常操作活动中面对的风险。

本集团实施操作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体系：所有部门或功能单位为第一道防线，是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通过自我评估与自我提升来履行业务经营过程中自我风险控制职能。法律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部连同一些与操作风险管理相关的专门职能单位包括人力资源部、公司服务部、防范金融犯罪部、财务管理部、司库与会计部（统称为「专门职能单位」）为第二道防线，负责评估和监控第一道防线操作风险状况，对其工作提供指导。独立于业务单位的法律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部，负责协助管理层管理本集团的操作风险，包括制定和重检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和框

架、设计操作风险的管理工具和汇报机制、评估及向管理层和风险委员会汇报总体操作风险状况；专门职能单位对操作风险的一些特定的范畴或与其相关事项，履行第二道防线的牵头管理责任，除负责本单位操作风险管理外，亦须就指定的操作风险管理范畴向其他单位提供专业意见／培训并履行集团整体的操作风险牵头管理。集团审计为第三道防线，对操作风险管理框架的有效性与充足性作独立评估，需定期稽查本集团各部门或功能单位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的合规性和有效性，并提出整改意见。

本集团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程序，对所有重大活动订下政策及监控措施。设置适当的职责分工和授权乃本集团紧守的基本原则。本集团采用关键风险指标、自我评估、操作风险事件汇报及检查等不同的操作风险管理工具或方法来识别、评估、监察及控制潜在于业务活动及产品内的风险，同时透过购买保险将未能预见的操作风险减低。对支援紧急或灾难事件时的业务运作备有持续业务运作计划，并维持充足的后备设施及定期进行演练。

信誉风险管理

信誉风险是指因与本集团业务经营有关的负面报导（不论是否属实），可能引致客户基础缩小、成本高昂的诉讼或收入减少等风险。信誉风险隐藏于其他风险及各业务运作环节，涉及层面广泛。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为减低信誉风险，本集团制定并遵循信誉风险管理政策。此政策的目的是当信誉风险事件发生时本集团能够尽早识别和积极防范。鉴于信誉风险往往是由各种可能令公众对本集团信任受损的操作及策略失误所引发，本集团建立关键控制自我评估机制包括相关风险评估工具，以评估各主要风险可能对本集团造成的严重影响，包括对本集团信誉的损害程度。

此外，本集团建立完善机制持续监测金融界所发生的信誉风险事件，以有效管理、控制及减低信誉风险事件的潜在负面影响。本集团亦借助健全有效机制及时向利益相关者披露信息，由此建立公众信心及树立本集团良好公众形象。

法律及合规风险管理

法律风险是指因不可执行合约、诉讼或不利判决而可能使本集团运作或财务状况出现混乱或负面影响的风险。合规风险是指因未有遵守适用法例及规则，而可能导致本集团需承受遭法律或监管机构制裁、引致财务损失或信誉损失的风险。法律及合规风险由法律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部管理，而关于洗钱、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欺诈与贪腐风险则由防范金融犯罪部负责作独立管理及监控。法律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部及防范金融犯罪部均直接向副总裁汇报。法律合规风险管理政策，以及防洗钱、反恐怖分子资金筹集及防范金融犯罪合规风险管理政策是集团公司治理架构的组成部分，由董事会属下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

策略风险管理

策略风险指本集团在实施各项策略，包括宏观战略与政策，以及为执行战略与政策而制订各项具体的计划、方案和制度时，由于在策略制订、实施及调整过程中失当，从而使本集团的盈利、资本、信誉或市场地位受到影响的风险。董事会检讨和审批策略风险管理政策。重点战略事项均得到高层管理人员与董事会的充分评估与适当的审批。

本集团会因应最新市场情况及发展，定期检讨业务策略。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维持与集团整体风险状况相称的资本充足水平，同时为股东带来最大回报。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定期检讨本集团资本结构，并在需要时进行调整以保持风险、回报与资本充足性的最佳平衡。

为符合金管局监管政策手册「监管审查程序」内的要求，本集团采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并每年作出重检。按金管局对第二支柱的指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主要用以评估在第一支柱下未有涵盖或充分涵盖的重大风险所需的额外资本，从而设定本集团最低普通股一级资本比率、最低一级资本比率及最低总资本比率。同时，本集团亦就前述的资本比率设定了运作区间，以支持业务发展需要及促进资本的有效运用。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压力测试

本集团以压力测试辅助各项风险的分析工作。压力测试是一种风险管理工具，用以评估当市场或宏观经济因素急剧变化并产生极端不利的经营环境时银行风险暴露的情况。本集团内各风险管理单位按金管局监管政策手册「压力测试」内的原则，定期进行压力测试。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根据风险委员会批准的主要风险限额，对压力测试的结果进行监控，财务管理部定期向董事会及风险委员会汇报本集团的综合测试结果。

中银人寿

中银人寿的业务主要为在香港承保长期保险业务如人寿及年金（类别A），相连长期保险（类别C），永久健康（类别D），退休计划管理第I类（类别G）和退休计划管理第III类（类别I）。中银人寿的保险业务引致的主要风险为保险风险、利率风险、流动资金风险、信贷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及外汇风险。中银人寿严密监控上述风险，并定期向其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中银人寿亦与本集团保持紧密联系，以确保与本集团风险管理策略的一致性。保险业务的主要风险及相关的控制程序如下：

保险风险管理

中银人寿的业务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发病、伤残、危疾、意外及相关风险。中银人寿透过实施承保策略、再保险安排和持续经验监察来管理上述风险。

承保策略旨在厘定合理的保费价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风险。中银人寿的承保程序包括筛查过程，如检查投保人的健康状况及家族病史等，以确保与承保策略一致。

再保险安排将保险合同中的保险风险转移至第三方，然而，再保险安排并未免除中银人寿作为原保险人的责任。若再保险公司于任何理由下未能支付赔款，中银人寿仍须履行对投保人赔偿责任。与再保险公司订立任何再保险合同前，需审查其财务实力以厘定其信誉。中银人寿依据评级机构给予的信贷级别及其他公开财务资讯，以订立其再保险分配政策及评估所有再保险公司和中介公司的信誉。中银人寿亦持续监控再保险交易对手的风险暴露。

由于整体死亡率、发病率及续保率的长期变化难以预计，所以不易准确估测长期保险合同中的未来给付及保费收入。因此，中银人寿定期进行了相关的经验分析及研究以识别新趋势，在产品定价及承保管理中考虑其分析结果。

有关本集团保险风险管理之详细资料，请见中期财务资料附注3.4。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上升可能导致中银人寿的投资资产贬值。相反地，利率下调亦可能导致保单责任增加及因回报下降从而导致客户不满。中银人寿在已建立的资产负债管理框架下管理其资产负债匹配状况，以达致投资回报匹配其保单责任，及管理因利率变化的不利影响。

流动资金风险管理

中银人寿的流动资金风险是指未能履行付款责任的风险。中银人寿的资产负债管理框架包括透过压力测试分析及现金流管理，保持资金流动性以支付不时之保单支出。

信贷风险管理

中银人寿面对的信贷风险主要来自客户、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承诺的风险。中银人寿保险业务主要面对的信贷风险包括：

- 债券、票据及相关交易对手的违约风险
- 因信贷评级变更（下调）而引致信贷息差扩大

- 再保险公司所承担的未支付保险债务
- 再保险公司所应承担的已支付赔款
- 保单持有人所应支付的款项
- 保险中介人所应支付的款项

中银人寿透过设定单一投资对手及债券发行人额度，以管理信贷风险。管理层就有关额度最少每年进行重检。

股权价格风险管理

中银人寿的股权价格风险是指因股票、股票基金及私募股权价格波动导致损失。中银人寿在已建立的资产负债管理框架下，以压力测试及敞口限额来管理因股权价格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

外汇风险管理

中银人寿的外汇风险是指因外币汇率波动导致损失。中银人寿在已建立的资产负债管理框架下，以压力测试、敞口限额及风险限额来管理因外币汇率变化造成的不利影响。

简要综合收益表

	附注	(未经审计)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28,936	33,605
利息支出		(10,300)	(13,702)
净利息收入	5	18,636	19,903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6,798	8,120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1,363)	(2,074)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6	5,435	6,046
保费收益总额		14,449	14,724
保费收益总额之再保分额		(6,533)	(5,328)
净保费收入		7,916	9,396
净交易性收益	7	2,330	1,829
其他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8	202	2,215
其他金融资产之净收益	9	2,571	716
其他经营收入	10	464	501
总经营收入		37,554	40,606
保险索偿利益总额及负债变动		(16,723)	(17,705)
保险索偿利益及负债变动之再保分额		7,912	6,268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及负债变动	11	(8,811)	(11,437)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28,743	29,169
减值准备净拨备	12	(1,366)	(793)
净经营收入		27,377	28,376
经营支出	13	(7,589)	(7,528)
经营溢利		19,788	20,848
投资物业处置／公允价值调整之净(亏损)／收益	14	(507)	657
处置／重估物业、器材及设备之净(亏损)／收益	15	(3)	1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之税后溢利扣减亏损		(54)	46
除税前溢利		19,224	21,552
税项	16	(3,063)	(3,276)
期内溢利		16,161	18,276
应占溢利：			
本公司股东及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		15,898	17,949
本公司股东		15,209	17,254
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		689	695
非控制权益		263	327
		16,161	18,276
股息	17	4,726	5,762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			
基本及摊薄	18	1.4385	1.6319

第44至113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全面收益表

	附注	(未经审计)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期内溢利		16,161	18,276
其后不可重新分类至收益表内的项目：			
房产：			
房产重估		(545)	1,069
递延税项		112	(136)
		(433)	933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权工具：			
公允价值变化		(281)	(183)
递延税项		49	3
		(232)	(180)
自身信贷风险：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的自身信贷风险之			
公允价值变化		1	(48)
递延税项		-	7
		1	(41)
		(664)	712
其后可重新分类至收益表内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债务工具：			
公允价值变化		4,429	5,037
减值准备变化借记收益表	12	75	46
因处置／赎回之转拨重新分类至收益表	9	(2,513)	(736)
公允价值对冲调整累计金额之摊销重新分类至收益表		2	7
递延税项		(316)	(710)
		1,677	3,644
货币换算差额		(370)	161
		1,307	3,805
期内除税后其他全面收益		643	4,517
期内全面收益总额		16,804	22,793
应占全面收益总额：			
本公司股东及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		16,479	21,980
本公司股东		15,790	21,285
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		689	695
非控制权益		325	813
		16,804	22,793

第44至113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

		(未经审计)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经审计)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附注		
资产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结余及定期存放	20	409,658	366,829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21	57,975	85,193
衍生金融工具	22	44,265	31,027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175,330	163,84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3	1,510,363	1,412,961
证券投资	24	829,886	801,653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1,578	1,632
投资物业	25	19,579	20,110
物业、器材及设备	26	50,208	51,602
应收税项资产		76	116
递延税项资产	32	64	63
其他资产	27	127,744	91,030
资产总额		3,226,726	3,026,056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175,330	163,84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270,484	267,889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28	10,858	19,206
衍生金融工具	22	53,075	32,921
客户存款	29	2,140,436	2,009,273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30	—	116
其他账项及准备	31	125,066	80,624
应付税项负债		6,289	7,992
递延税项负债	32	6,446	6,480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33	125,738	117,269
后偿负债	34	—	12,954
负债总额		2,913,722	2,718,564
资本			
股本	35	52,864	52,864
储备		231,221	225,919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284,085	278,783
其他股权工具	36	23,476	23,476
非控制权益		5,443	5,233
资本总额		313,004	307,492
负债及资本总额		3,226,726	3,026,056

第44至113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

	(未经审计)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储备								总计	其他 股权工具	非控制 权益	资本总额
	股本	房产 重估储备	公平值 变动储备	自身信贷 风险储备	监管储备*	换算储备	合并储备**	留存盈利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1月1日	52,864	38,527	(4,116)	5	10,496	(832)	350	160,242	257,536	23,476	4,361	285,373
期内溢利	-	-	-	-	-	-	-	17,949	17,949	-	327	18,276
宣告向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分配股息	-	-	-	-	-	-	-	(695)	(695)	695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17,254	17,254	695	327	18,276
房产	-	933	-	-	-	-	-	-	933	-	-	933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权工具	-	-	(177)	-	-	-	-	-	(177)	-	(3)	(180)
自身信贷风险	-	-	-	(41)	-	-	-	-	(41)	-	-	(41)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债务工具	-	-	3,155	-	-	-	-	-	3,155	-	489	3,644
货币换算差额	-	-	10	-	-	151	-	-	161	-	-	161
全面收益总额	-	933	2,988	(41)	-	151	-	17,254	21,285	695	813	22,793
因处置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权工具之转拨：												
转拨	-	-	8	-	-	-	-	(8)	-	-	-	-
递延税项	-	-	(1)	-	-	-	-	-	(1)	-	(1)	(2)
应付税项	-	-	-	-	-	-	-	1	1	-	1	2
收购受共同控制之实体	-	-	-	-	-	-	(728)	-	(728)	-	-	(728)
转拨自留存盈利	-	-	-	-	381	-	378	(759)	-	-	-	-
股息	-	-	-	-	-	-	-	(9,759)	(9,759)	(695)	(117)	(10,571)
于2019年6月30日	52,864	39,460	(1,121)	(36)	10,877	(681)	-	166,971	268,334	23,476	5,057	296,867
期内溢利	-	-	-	-	-	-	-	15,625	15,625	-	173	15,798
宣告向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分配股息	-	-	-	-	-	-	-	(695)	(695)	695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14,930	14,930	695	173	15,798
房产	-	(2)	-	-	-	-	-	-	(2)	-	-	(2)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权工具	-	-	6	-	-	-	-	-	6	-	(4)	2
自身信贷风险	-	-	-	3	-	-	-	-	3	-	-	3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债务工具	-	-	1,173	-	-	-	-	-	1,173	-	93	1,266
货币换算差额	-	-	1	-	-	100	-	-	101	-	-	101
全面收益总额	-	(2)	1,180	3	-	100	-	14,930	16,211	695	262	17,168
因处置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权工具之转拨：												
转拨	-	-	13	-	-	-	-	(13)	-	-	-	-
递延税项	-	-	(3)	-	-	-	-	-	(3)	-	(2)	(5)
应付税项	-	-	-	-	-	-	-	3	3	-	2	5
转拨自留存盈利	-	-	-	-	200	-	-	(200)	-	-	-	-
股息	-	-	-	-	-	-	-	(5,762)	(5,762)	(695)	(86)	(6,543)
于2019年12月31日	52,864	39,458	69	(33)	11,077	(581)	-	175,929	278,783	23,476	5,233	307,492

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

	(未经审计)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储备								总计	其他 股权工具	非控制 权益	资本总额
	股本	房产 重估储备	公平值 变动储备	自身信贷 风险储备	监管储备*	换算储备	合并储备**	留存盈利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20年1月1日	52,864	39,458	69	(33)	11,077	(581)	-	175,929	278,783	23,476	5,233	307,492
期内溢利	-	-	-	-	-	-	-	15,898	15,898	-	263	16,161
宣告向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分配股息	-	-	-	-	-	-	-	(689)	(689)	689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15,209	15,209	689	263	16,161
房产	-	(433)	-	-	-	-	-	-	(433)	-	-	(433)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权工具	-	-	(123)	-	-	-	-	-	(123)	-	(109)	(232)
自身信贷风险	-	-	-	1	-	-	-	-	1	-	-	1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债务工具	-	-	1,506	-	-	-	-	-	1,506	-	171	1,677
货币换算差额	-	-	(49)	-	-	(321)	-	-	(370)	-	-	(370)
全面收益总额	-	(433)	1,334	1	-	(321)	-	15,209	15,790	689	325	16,804
因处置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权工具之转拨：												
转拨	-	-	70	-	-	-	-	(70)	-	-	-	-
递延税项	-	-	(11)	-	-	-	-	-	(11)	-	(11)	(22)
应付税项	-	-	-	-	-	-	-	11	11	-	11	22
因赎回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之转拨：												
转拨	-	-	-	38	-	-	-	(38)	-	-	-	-
递延税项	-	-	-	(6)	-	-	-	-	(6)	-	-	(6)
应付税项	-	-	-	-	-	-	-	6	6	-	-	6
转拨至留存盈利	-	-	-	-	(5,410)	-	-	5,410	-	-	-	-
股息	-	-	-	-	-	-	-	(10,488)	(10,488)	(689)	(115)	(11,292)
于2020年6月30日	52,864	39,025	1,462	-	5,667	(902)	-	185,969	284,085	23,476	5,443	313,004

* 除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对贷款提取减值准备外，按金管局要求拨转部分留存盈利至监管储备作银行一般风险之用（包括未来损失或其他不可预期风险）。

** 合并储备乃因合并受共同控制之实体而采用合并会计处理而产生。

第44至113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

	附注	(未经审计)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未经审计)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量			
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入／(流出)	37(a)	77,452	(274,181)
支付香港利得税		(4,640)	(94)
支付海外利得税		(277)	(369)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入／(流出) 净额		72,535	(274,644)
投资业务之现金流量			
增置物业、器材及设备		(439)	(552)
处置物业、器材及设备所得款项		8	1
增置投资物业		(4)	(24)
增置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		—	(1,100)
收取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股息		—	2
收购受共同控制之实体		—	(728)
投资业务之现金流出净额		(435)	(2,401)
融资业务之现金流量			
支付本公司股东股息		—	(9,759)
支付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股息		(689)	(695)
支付非控制权益股息		(115)	(117)
赎回后偿负债所付款项		(12,603)	—
支付后偿负债利息		(350)	(353)
支付租赁负债		(391)	(295)
融资业务之现金流出净额		(14,148)	(11,219)
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增加／(减少)		57,952	(288,264)
于1月1日之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		331,652	626,12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的影响		(3,207)	3,778
于6月30日之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	37(b)	386,397	341,640

第44至113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a) 编制基准

此未经审计之中期财务资料，乃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而编制。

(b) 主要会计政策

除了初始采用以下所载的修订之外，此未经审计之中期财务资料所采用之主要会计政策及计算方法，均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之本集团年度财务报表之编制基础一致，并需连同本集团2019年之年度报告一并阅览。

已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首次采用之与本集团相关的修订

本集团自2020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首次采用了以下修订：

- 香港会计准则第39号、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经修订）「基准利率改革」。该修订旨在修改一些特定的对冲会计条件，提供暂时性豁免允许原已采用对冲会计的对冲组合在基准利率改革产生对对冲组合现金流的不确定性下继续应用对冲会计。按该修订规定，豁免将会于以下较早者被视为终止(i)当基准利率改革产生对对冲组合现金流的不确定性终止时；(ii)当采用豁免的对冲组合终止时，或在现金流对冲下，当与被终止对冲关系相关的现金流对冲储备金额全数重分类至损益时。

该修订被追溯性应用，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经修订）「新冠肺炎相关的租金宽免」。该修订旨在提供实务豁免允许承租人免于评估因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下直接引起的租金宽免会否引致租赁变更，而是将此等变更当为非租赁变更核算。

该修订于2020年6月1日生效，并适用于由2020年1月1日始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因新冠肺炎引起的租金宽免所减少的租赁付款额。本集团选择提早采用此修订并将实务豁免应用于本集团于本中期报告期内全部被授予的合资格与新冠肺炎相关的租金宽免。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 香港会计准则第1号及香港会计准则第8号（经修订）「重大性的定义」。该项修订对资讯的重大性之定义作澄清，并使各准则中使用的定义一致。该修订被前瞻性采用，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经修订）「对业务的定义」。该修订澄清业务的定义，目的是协助企业评估业务合并交易是否应作为业务合并或资产收购入账。该修订被前瞻性采用，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c) 已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但尚未强制性生效及没有被本集团于2020年提前采纳之准则及修订

准则／修订	内容	起始适用之年度
香港会计准则第16号(经修订)	物业、器材及设备达到预定用途前所获收入	2022年1月1日
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2011)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经修订)	投资者与其联营或合资企业之间的资产出售或注入	待定
香港会计准则第37号(经修订)	亏损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经修订)	财务报告概念框架的引用	2022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	保险合同	2021年1月1日

- 香港会计准则第16号(经修订)「物业、器材及设备达到预定用途前所获收入」。该修订禁止企业将物业、器材及设备达到其预定用途前产出的产品的销售收入冲减其成本，相关产出销售收入应与其按香港会计准则第2号计量的生产成本一并计入损益。该修订会被追溯性采用，但仅适用于在首次采用该修订的财务报表所列报的最早期间的期初或之后才达到可使用状态的物业、器材及设备项目。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 香港会计准则第37号(经修订)「亏损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该修订澄清了企业在评估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成本需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及其他履行合同的直接成本的分摊金额。该修订会应用于企业在首次采用该修订时已存在的合同，在首次采用日，企业应将采用该修订的累积影响确认为对留存收益或权益的其他组成部分(如适用)的期初余额调整。比较信息不予重列。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经修订)「财务报告概念框架的引用」。该修订更新了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内一个对于2018年公布的财务报告概念框架的引用。该修订亦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内加入了一个对企业需参考财务报告概念框架中构成资产或负债的要求的豁免，指明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的企业就若干种类的负债或或然负债应改为参考香港会计准则第37号。该豁免被加入后避免了更新对财务报告概念框架的引用后带来的计划以外的后果。应用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c) 已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但尚未强制性生效及没有被本集团于2020年提前采纳之准则及修订 (续)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保险合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旨在取代造成各地保险公司之间存在会计处理上高度不一致情况的一份过渡性会计准则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新准则建立了有关保险合同的确认、计量、列示和披露的原则，确保企业提供能真确表述保险合同的相关资料。新准则允许企业提前采纳，但前提是企业同时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于2020年6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公布了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修订，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的实施日延至2023年1月1日后的报告年度。截至本中期财务报表发出之时，此实施日期之变更仍未反映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预计香港会计师公会亦会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采纳该实施日变更。本集团正在评估该准则的财务影响和采用的时间。
- 上述其余修订的简介，请参阅本集团2019年之年度报告内财务报表附注2.1(b)项。

(d) 完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完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包含多项被香港会计师公会认为非紧急但有需要的修订。当中包括引致在列示、确认或计量方面出现会计变更的修订，以及多项与个别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相关之术语或编辑上的修订。此等完善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没有重大影响。

2. 应用会计政策时之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的会计估计之性质及假设，均与本集团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所采用的一致。

3. 金融风险管理

本集团因从事各类业务而涉及金融风险。主要金融风险包括信贷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及利率风险）及流动资金风险。本附注概述本集团的这些风险承担。

3.1 信贷风险

(A) 贷款及其他账项

有明确到期日之贷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贷款。须定期分期偿还之贷款，若其中一次分期还款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处理。须即期偿还之贷款若已向借款人送达还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还款，或贷款一直超出借款人获通知之批准贷款限额，亦列作逾期处理。

当发生一项或多项事件对授信的未来现金流产生不利的影响，例如超过90天以上逾期，或借款人可能无法全额支付本集团的债务，有关授信将视为信贷减值授信。信贷减值授信被确定为第三阶段需按整个存续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以下可观察证据来决定授信是减值贷款：

- 借款人出现重大的财务困难；
- 出现违约事件，例如不履行或逾期偿还本金或利息；
- 当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本集团基于经济或法律因素考虑而特别给予借款人贷款条件上的优惠；
- 有证据显示借款人将会破产或进行财务重整；或
- 其他明显讯息反映有关贷款的未来现金流将会出现明显下降。

当贷款受全数抵押担保，即使被界定为第三阶段，亦未必导致减值损失。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总贷款及其他账项按内部信贷评级及阶段分析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三阶段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客户贷款				
合格	1,491,529	2,322	—	1,493,851
需要关注	2,962	3,121	—	6,083
次级或以下	—	—	3,817	3,817
	1,494,491	5,443	3,817	1,503,751
贸易票据				
合格	13,265	—	—	13,265
需要关注	2	—	—	2
次级或以下	—	—	—	—
	13,267	—	—	13,267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合格	1,403	—	—	1,403
需要关注	—	—	—	—
次级或以下	—	—	—	—
	1,403	—	—	1,403
	1,509,161	5,443	3,817	1,518,421
减值准备	(5,392)	(325)	(2,341)	(8,058)
	1,503,769	5,118	1,476	1,510,363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三阶段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客户贷款				
合格	1,385,770	1,592	—	1,387,362
需要关注	2,683	2,621	—	5,304
次级或以下	—	—	3,217	3,217
	1,388,453	4,213	3,217	1,395,883
贸易票据				
合格	20,727	—	—	20,727
需要关注	—	—	—	—
次级或以下	—	—	—	—
	20,727	—	—	20,727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合格	3,387	—	—	3,387
需要关注	—	—	—	—
次级或以下	—	—	—	—
	3,387	—	—	3,387
	1,412,567	4,213	3,217	1,419,997
减值准备	(4,564)	(297)	(2,175)	(7,036)
	1,408,003	3,916	1,042	1,412,96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贷款及其他账项之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三阶段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				
于2020年1月1日	4,564	297	2,175	7,036
转至第一阶段	75	(73)	(2)	—
转至第二阶段	(43)	50	(7)	—
转至第三阶段	(7)	(18)	25	—
阶段转拨产生之变动	(62)	145	458	541
其他变动(包括新增资产及终止 确认之资产)	893	(73)	(50)	770
撤销	—	—	(305)	(305)
收回已撤销账项	—	—	76	76
折现减值准备回拨	—	—	(4)	(4)
汇兑差额	(28)	(3)	(25)	(56)
于2020年6月30日	5,392	325	2,341	8,058
借记收益表(附注12)				1,311

	于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第三阶段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				
于2019年1月1日	3,748	546	1,130	5,424
转至第一阶段	154	(143)	(11)	—
转至第二阶段	(26)	103	(77)	—
转至第三阶段	(15)	(184)	199	—
阶段转拨产生之变动	(131)	84	1,216	1,169
其他变动(包括新增资产及终止 确认之资产)	832	(105)	(44)	683
撤销	—	—	(462)	(462)
收回已撤销账项	—	—	213	213
折现减值准备回拨	—	—	(4)	(4)
汇兑差额	2	(4)	15	13
于2019年12月31日	4,564	297	2,175	7,036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a) 减值贷款

减值之客户贷款分析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于2019年12月31日	
	减值 港币百万元	特定分类或 减值 港币百万元	减值 港币百万元	特定分类或 减值 港币百万元
客户贷款总额	3,817	3,817	3,217	3,217
占客户贷款总额百分比	0.25%	0.25%	0.23%	0.23%
就上述贷款作出之减值准备	2,341	2,341	2,175	2,175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是指按本集团贷款质量分类的「次级」、「呆滞」或「亏损」贷款或分类为第三阶段的贷款。

减值准备已考虑上述贷款之抵押品价值。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盖的减值客户贷款之抵押品市值	2,911	2,187
上述有抵押品覆盖之减值客户贷款	1,627	1,011
上述没有抵押品覆盖之减值客户贷款	2,190	2,206

于2020年6月30日，没有减值之贸易票据和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2019年12月31日：无)。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b)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总额分析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于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客户贷款总额，已逾期：				
— 超过3个月但不超过6个月	426	0.03%	145	0.01%
— 超过6个月但不超过1年	647	0.04%	836	0.06%
— 超过1年	1,578	0.11%	948	0.07%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2,651	0.18%	1,929	0.14%
就上述贷款作出之减值准备				
— 第三阶段	2,005		1,651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盖的客户贷款之 抵押品市值	1,049	487
上述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708	315
上述没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1,943	1,614

逾期贷款或减值贷款的抵押品主要包括公司授信户项下的商用资产如商业、住宅楼宇及船舶、个人授信户项下的住宅按揭物业。

于2020年6月30日，没有逾期超过3个月之贸易票据和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2019年12月31日：无)。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c) 经重组贷款

	于2020年6月30日		于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经重组客户贷款净额(已扣减包含于「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部分)	147	0.01%	239	0.02%

经重组贷款指因借款人财务状况转坏或无法按原定还款时间表还款，经银行与借款人重新协定还款计划的重组贷款，且修订后的有关利息或还款期等还款条件对集团而言属于「非商业性」。修订还款计划后之经重组贷款如仍逾期超过3个月，则包括在「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内。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i)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以下关于客户贷款总额之行业分类分析，其行业分类乃参照有关贷款及垫款之金管局报表的填报指示而编制。

	于2020年6月30日					
	客户贷款总额 港币百万元	抵押品或其他 抵押覆盖 之百分比	特定分类 或减值 港币百万元	逾期 港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 – 第三阶段 港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 – 第一和 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工商金融业						
– 物业发展	139,340	23.42%	–	5	–	710
– 物业投资	64,716	67.94%	106	162	4	138
– 金融业	27,217	0.85%	–	–	–	46
– 股票经纪	6,147	32.45%	–	–	–	2
– 批发及零售业	36,031	40.14%	171	291	100	322
– 制造业	60,077	9.04%	66	68	5	209
– 运输及运输设备	75,570	24.28%	319	3	–	234
– 休闲活动	205	12.22%	–	3	–	3
– 资讯科技	24,321	0.81%	92	93	4	28
– 其他	132,303	48.02%	6	259	2	459
个人						
–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 私人机构参建居屋计划及 租者置其屋计划楼宇之贷款	21,239	99.51%	16	170	–	23
–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贷款	288,778	99.94%	114	1,279	1	187
– 信用卡贷款	12,340	–	130	460	116	174
– 其他	104,862	93.58%	105	629	89	589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993,146	59.28%	1,125	3,422	321	3,124
贸易融资	82,074	13.72%	536	586	311	236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428,531	5.85%	2,156	2,657	1,709	2,355
客户贷款总额	1,503,751	41.56%	3,817	6,665	2,341	5,715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续)

(i)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抵押品或其他 抵押覆盖		特定分类		减值准备－	
	客户贷款总额	之百分比	或减值	逾期	减值准备－	第一和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第三阶段	第二阶段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工商金融业						
－ 物业发展	137,663	21.53%	－	9	－	695
－ 物业投资	49,073	81.98%	－	158	－	62
－ 金融业	28,353	0.89%	－	－	－	53
－ 股票经纪	815	98.27%	－	－	－	1
－ 批发及零售业	39,880	36.86%	88	283	87	210
－ 制造业	42,719	12.98%	193	222	95	174
－ 运输及运输设备	66,511	27.29%	325	69	－	180
－ 休闲活动	2,161	1.19%	－	－	－	3
－ 资讯科技	22,464	0.90%	－	48	－	76
－ 其他	125,909	47.30%	6	138	4	365
个人						
－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 私人机构参建居屋计划及 租者置其屋计划楼宇之贷款	19,855	99.68%	18	161	－	10
－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贷款	277,288	99.93%	96	1,374	－	97
－ 信用卡贷款	14,663	－	127	579	113	159
－ 其他	97,380	91.08%	71	504	63	358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924,734	59.98%	924	3,545	362	2,443
贸易融资	75,764	14.75%	318	340	237	154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395,385	6.74%	1,975	1,988	1,576	2,263
客户贷款总额	1,395,883	42.45%	3,217	5,873	2,175	4,860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下列关于客户贷款之地理区域分析是根据交易对手之所在地，并已顾及风险转移因素。若客户贷款之担保人所在地与客户所在地不同，则风险将转移至担保人所在地。

客户贷款总额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1,227,493	1,124,812
中国内地	119,294	126,075
其他	156,964	144,996
	1,503,751	1,395,883
就客户贷款总额作出之减值准备 — 第一和第二阶段		
香港	4,074	3,228
中国内地	460	492
其他	1,181	1,140
	5,715	4,860

逾期贷款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4,408	4,341
中国内地	668	607
其他	1,589	925
	6,665	5,873
就逾期贷款作出之减值准备 — 第三阶段		
香港	1,156	975
中国内地	395	423
其他	689	489
	2,240	1,887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续)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2,173	1,766
中国内地	486	507
其他	1,158	944
	3,817	3,217
就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作出之 减值准备 – 第三阶段		
香港	1,236	1,132
中国内地	411	436
其他	694	607
	2,341	2,175

(B) 收回资产

本集团于2020年6月30日持有的收回资产之估值为港币0.50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0.33亿元)。这包括本集团通过对抵押取得处置或控制权的物业(如通过法律程序或业主自愿交出抵押资产方式取得)而对借款人的债务进行全数或部分减除。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1 信贷风险(续)

(C)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下表为以发行评级及阶段分析之债务证券及存款证账面值。在无发行评级的情况下，则会按发行人的评级报告。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 第一阶段		
Aaa	95,287	105,381
Aa1至Aa3	198,238	171,367
A1至A3	360,925	358,381
A3以下	24,437	24,952
无评级	23,098	24,621
	701,985	684,702
—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701,985	684,702
其中：减值准备	(233)	(160)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		
— 第一阶段		
Aaa	51,856	57,569
Aa1至Aa3	5,934	4,687
A1至A3	36,481	26,263
A3以下	20,180	15,956
无评级	7,326	6,554
	121,777	111,029
—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121,777	111,029
减值准备	(53)	(46)
	121,724	110,983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Aaa	2,847	3,030
Aa1至Aa3	17,754	28,350
A1至A3	9,237	18,779
A3以下	9,932	11,834
无评级	2,978	6,111
	42,748	68,104

于2020年6月30日，没有减值或逾期之债务证券及存款证(2019年12月31日：无)。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D)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信贷风险管理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迅速蔓延全球，严重阻碍客户的经济活动及营运，集团采取一连串的风险管控措施以应对疫情带来的影响：

- 集团配合金管局为个人及工商客户推行一系列的纾困措施，以缓解其面对的财务压力及疫情的影响。审批纾困措施相关贷款与其他授信准入标准一致，还款条款也是按商业准则进行调整，因此纾困措施项下贷款不会自动触发阶段迁移至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亦不会分类为经重组贷款。
- 集团对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进行风险评估（包括贸易、零售、航空、旅游（包括酒店业）、餐饮、娱乐等），对客户受到疫情的影响、应对措施及短期再融资方案逐一评估，以识别受影响客户，并纳入观察名单以作持续密切监控，客户的资产评级及内部评级会根据其最新状况重检。
- 集团以不同影响程度的新冠肺炎疫情情景进行压力测试，以评估对信贷损失及资产质量的潜在影响。
- 集团重检及更新预期信贷损失模型所使用的宏观经济参数，以反映经济前景的不确定性及因应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而导致经济环境进一步恶化的可能性，引致第一阶段及第二阶段减值准备上升。此外，集团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而纳入监察名单中主要客户的内部评级进行重检，受影响的客户评级因此下调，带动第一阶段及第二阶段减值准备的增提，从而加强抵御未来因经济不明朗带来的冲击。

在当前充满挑战的经济形势下，集团会持续做好风险管理及维持审慎的授信准入条件，避免资产质量出现显著恶化。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2 市场风险

(A) 风险值

本集团采用风险值量度一般市场风险，并定期向风险委员会和高层管理人员报告。本集团采用统一的风险值计量模型，运用历史模拟法，以过去2年历史市场数据为参照，计算99%置信水平下及1天持有期内集团层面及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并设定本集团和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限额。

下表详述本集团一般市场风险持仓的风险值¹。

	年份	于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最低数值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最高数值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平均数值 港币百万元
全部市场风险之风险值	2020	38.7	17.5	44.1	30.6
	2019	48.1	23.2	48.1	30.5
汇率风险之风险值	2020	27.5	6.5	29.3	14.8
	2019	11.7	7.7	21.1	14.6
交易账利率风险之 风险值	2020	26.0	13.2	35.6	24.7
	2019	20.7	9.8	24.5	17.6
交易账股票风险之 风险值	2020	0.8	0.3	2.9	0.8
	2019	0.6	0.2	2.5	0.5
商品风险之风险值	2020	0.4	—	2.5	0.6
	2019	41.5	10.4	42.1	22.2

注：

1. 不包括结构性外汇敞口的风险值。

虽然风险值是量度市场风险的一项重要指标，但也有其局限性，例如：

- 采用历史市场数据估计未来动态未能顾及所有可能出现的情况，尤其是一些极端情况；
- 1天持有期的计算方法假设所有头盘均可以在一日内套现或对冲。这项假设未必能完全反映市场风险，尤其在市场流通度极低时，可能未及在1天持有期内套现或对冲所有头盘；
- 根据定义，当采用99%置信水平时，即未有考虑在此置信水平以外或会出现的亏损；以及
- 风险值是以营业时间结束时的头盘作计算基准，因此并不一定反映交易时段内的风险。

3. 金融风险(续)

3.2 市场风险(续)

(A) 风险值(续)

本集团充分了解风险值指标的局限性，因此，制定了压力测试指标及限额以评估和管理风险值不能涵盖的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包括按不同风险因素改变的严峻程度所作的敏感性测试，以及对历史事件的情景分析，如1987股灾、1994债券市场危机、1997亚洲金融风暴、2001年美国911事件以及2008金融海啸等。

(B)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集中在港元、美元及人民币等主要货币。为确保外汇风险承担保持在可接受水平，本集团利用风险限额(例如头盘及风险值限额)作为监控工具。此外，本集团致力于减少同一货币的资产与负债错配，并通常利用外汇合约(例如外汇掉期)管理由外币资产负债所产生的外汇风险。

下表列出本集团因自营交易、非自营交易及结构性仓位而产生之主要外币风险额，并参照有关持有外汇情况之金管局报表的填报指示而编制。期权盘净额乃根据所有外汇期权合约之「得尔塔加权持仓」为基础计算。

	于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英镑	日圆	欧罗	人民币	澳元	其他外币	外币总额
现货资产	1,003,765	26,515	103,656	46,384	309,133	33,627	73,917	1,596,997
现货负债	(846,803)	(19,719)	(8,096)	(29,380)	(305,425)	(28,429)	(76,347)	(1,314,199)
远期买入	904,882	22,655	12,329	50,404	502,372	15,799	53,243	1,561,684
远期卖出	(1,045,047)	(29,227)	(107,856)	(67,352)	(504,014)	(20,973)	(50,752)	(1,825,221)
期权盘净额	(144)	(25)	1	7	(73)	(31)	59	(206)
长/(短)盘净额	16,653	199	34	63	1,993	(7)	120	19,055

	于2019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英镑	日圆	欧罗	人民币	澳元	其他外币	外币总额
现货资产	932,480	29,513	123,344	40,611	311,496	37,785	70,914	1,546,143
现货负债	(841,543)	(17,530)	(13,099)	(25,326)	(301,348)	(24,821)	(67,572)	(1,291,239)
远期买入	987,326	21,177	35,349	49,566	529,913	20,718	50,290	1,694,339
远期卖出	(1,076,832)	(33,139)	(145,612)	(64,801)	(538,358)	(33,632)	(54,187)	(1,946,561)
期权盘净额	144	56	4	(86)	(293)	(15)	(24)	(214)
长/(短)盘净额	1,575	77	(14)	(36)	1,410	35	(579)	2,468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2 市场风险(续)

(B) 外汇风险(续)

	于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泰铢	马来西亚 林吉特	菲律宾 披索	其他外币	外币总额
结构性仓位净额	29,721	2,561	2,841	1,793	4,616	41,532

	于2019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泰铢	马来西亚 林吉特	菲律宾 披索	其他外币	外币总额
结构性仓位净额	29,052	2,625	2,903	1,737	4,523	40,840

3. 金融风险(续)

3.2 市场风险(续)

(C) 利率风险

下表概述了本集团于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之资产负债表内的利率风险承担。表内以账面值列示资产及负债，并按合约重订息率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分类。

	于2020年6月30日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 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 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计息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 机构之结余及定期存放	248,950	14,846	38,525	395	-	106,942	409,658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3,762	13,959	4,941	9,702	13,978	11,633	57,975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44,265	44,265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	-	-	175,330	175,330
贷款及其他账项	1,192,580	231,205	31,570	42,578	6,081	6,349	1,510,363
证券投资							
—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 全面收益	69,558	162,954	168,400	186,968	114,105	6,177	708,162
— 以摊余成本计量	1,151	1,200	19,792	42,415	57,166	-	121,724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	-	-	-	-	1,578	1,578
投资物业	-	-	-	-	-	19,579	19,579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50,208	50,208
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税项及 递延税项资产)	25,815	-	-	-	-	102,069	127,884
资产总额	1,541,816	424,164	263,228	282,058	191,330	524,130	3,226,726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	-	-	175,330	175,33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 结余	242,476	7,364	1,249	1,335	-	18,060	270,484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661	6,225	2,902	649	421	-	10,858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53,075	53,075
客户存款	1,492,700	289,199	113,067	3,754	-	241,716	2,140,436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	-	-	-	-	-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8,252	48	104	807	359	128,231	137,801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	-	-	-	125,738	125,738
后偿负债	-	-	-	-	-	-	-
负债总额	1,744,089	302,836	117,322	6,545	780	742,150	2,913,722
利率敏感度缺口	(202,273)	121,328	145,906	275,513	190,550	(218,020)	313,00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2 市场风险(续)

(C) 利率风险(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 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 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计息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 机构之结余及定期存放	247,996	25,193	6,201	-	-	87,439	366,829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10,465	17,977	10,254	13,410	21,295	11,792	85,193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31,027	31,027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	-	-	163,840	163,840
贷款及其他账项	1,142,802	178,023	35,698	43,576	5,126	7,736	1,412,961
证券投资							
—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 全面收益	123,330	165,789	110,936	171,211	113,436	5,968	690,670
— 以摊余成本计量	1,970	5,050	10,999	52,157	40,807	-	110,983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	-	-	-	-	1,632	1,632
投资物业	-	-	-	-	-	20,110	20,110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51,602	51,602
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税项及 递延税项资产)	14,170	-	-	-	-	77,039	91,209
资产总额	1,540,733	392,032	174,088	280,354	180,664	458,185	3,026,056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	-	-	163,840	163,84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 结余	236,979	1,271	897	1,628	-	27,114	267,889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2,843	6,046	9,202	724	391	-	19,20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32,921	32,921
客户存款	1,409,054	295,979	139,866	4,577	-	159,797	2,009,273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116	-	-	-	-	116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9,331	7	114	1,008	721	83,915	95,096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	-	-	-	117,269	117,269
后偿负债	-	12,954	-	-	-	-	12,954
负债总额	1,658,207	316,373	150,079	7,937	1,112	584,856	2,718,56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17,474)	75,659	24,009	272,417	179,552	(126,671)	307,492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

(A) 流动性覆盖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

	2020年	2019年
流动性覆盖比率的平均值		
— 第一季度	150.45%	183.00%
— 第二季度	131.38%	156.57%

流动性覆盖比率的平均值是基于该季度的每个工作日终结时的流动性覆盖比率的算术平均数及有关流动性状况之金管局报表列明的计算方法及指示计算。

	2020年	2019年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的季度终结值		
— 第一季度	116.60%	121.36%
— 第二季度	117.49%	119.15%

稳定资金净额比率的季度终结值是基于有关稳定资金状况之金管局报表列明的计算方法及指示计算。

流动性覆盖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是以综合基础计算，并根据《银行业（流动性）规则》由中银香港及其部分金管局指定之附属公司组成。

有关流动性覆盖率及稳定资金净额比率披露的补充资料可于中银香港网页 www.bochk.com 中「监管披露」一节浏览。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

下表为本集团于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之资产及负债的到期日分析，按于结算日时，资产及负债相距合约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分类。

	于2020年6月30日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 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 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结余及定期存放	252,684	103,208	14,455	38,136	1,175	-	-	409,658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	3,800	13,867	4,720	9,168	13,851	12,569	57,975
衍生金融工具	14,449	1,379	2,382	4,256	12,415	9,384	-	44,265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175,330	-	-	-	-	-	-	175,33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41,313	48,919	67,358	216,731	609,470	324,982	1,590	1,510,363
证券投资								
—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	-	59,509	143,752	175,300	206,728	116,375	6,498	708,162
— 以摊余成本计量	-	1,500	1,530	18,765	40,996	56,699	2,234	121,724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	-	-	-	-	-	1,578	1,578
投资物业	-	-	-	-	-	-	19,579	19,579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	50,208	50,208
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税项及递延税项 资产)	53,597	39,073	995	6,174	15,499	12,523	23	127,884
资产总额	737,373	257,388	244,339	464,082	895,451	533,814	94,279	3,226,726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175,330	-	-	-	-	-	-	175,33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182,633	77,903	7,364	1,249	1,335	-	-	270,484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	661	6,228	2,902	649	418	-	10,858
衍生金融工具	13,253	1,312	1,846	4,255	17,817	14,592	-	53,075
客户存款	1,289,941	444,475	289,199	113,067	3,754	-	-	2,140,436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	-	-	-	-	-	-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税项及 递延税项负债)	47,944	74,398	436	7,229	7,656	138	-	137,801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43,569	1,296	1,194	5,832	22,214	51,633	-	125,738
后偿负债	-	-	-	-	-	-	-	-
负债总额	1,752,670	600,045	306,267	134,534	53,425	66,781	-	2,913,722
流动资金缺口	(1,015,297)	(342,657)	(61,928)	329,548	842,026	467,033	94,279	313,004

3. 金融风险(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 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 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结余及定期存放	244,794	90,641	24,799	5,810	785	-	-	366,829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	10,389	17,233	9,537	12,515	21,278	14,241	85,193
衍生金融工具	11,662	2,593	3,574	4,996	5,212	2,990	-	31,027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163,840	-	-	-	-	-	-	163,84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11,627	46,455	57,860	167,062	619,292	309,478	1,187	1,412,961
证券投资								
—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	-	113,646	141,953	119,015	195,027	114,737	6,292	690,670
— 以摊余成本计量	-	2,151	5,124	10,634	51,789	40,780	505	110,983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	-	-	-	-	-	1,632	1,632
投资物业	-	-	-	-	-	-	20,110	20,110
物业、器材及设备	-	-	-	-	-	-	51,602	51,602
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税项及递延税项 资产)	42,449	16,213	456	4,224	16,061	11,796	10	91,209
资产总额	674,372	282,088	250,999	321,278	900,681	501,059	95,579	3,026,056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163,840	-	-	-	-	-	-	163,84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168,004	96,089	1,271	897	1,628	-	-	267,889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	2,843	6,049	9,202	724	388	-	19,206
衍生金融工具	9,576	2,509	3,089	5,161	7,627	4,959	-	32,921
客户存款	1,107,436	461,415	295,979	139,866	4,577	-	-	2,009,273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	116	-	-	-	-	116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税项及 递延税项负债)	45,568	35,537	2,137	3,603	8,079	172	-	95,096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40,113	455	372	4,814	21,368	50,147	-	117,269
后偿负债	-	-	12,954	-	-	-	-	12,954
负债总额	1,534,537	598,848	321,967	163,543	44,003	55,666	-	2,718,564
流动资金缺口	(860,165)	(316,760)	(70,968)	157,735	856,678	445,393	95,579	307,492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续)

上述到期日分类乃按照《银行业(披露)规则》之相关条文而编制。本集团将逾期不超过1个月之资产，例如贷款及债务证券列为「即期」资产。对于按不同款额或分期偿还之资产，只有该资产中实际逾期之部分被视作逾期。其他未到期之部分仍继续根据剩余期限分类，但假若对该资产之偿还存有疑虑，则将该等款项列为「不确定日期」。上述列示之资产已扣除任何相关准备(如有)。

按尚余到期日对债务证券之分析是根据合约到期日分类。所作披露不代表此等证券将持有至到期日。

以上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的相关分析，乃按资产负债表内已确认的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的净现金流出的估计到期日分类。

3.4 保险风险

本集团的业务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发病、伤残、危疾、意外及相关风险。本集团透过实施承保策略、再保险安排和持续经验监察来管理上述风险。

承保策略旨在厘定合理的保费价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风险。本集团的承保程序包括筛查过程，如检查投保人的健康状况及家族病史等，以确保与承保策略一致。

在保险过程中，本集团可能会受某一特定或连串事件影响，令理赔责任的风险过份集中。此情况可能因单一或少量相关的保险合约所产生，而导致理赔责任大增。

对仍生效的保险合约，大部分的潜在保单责任和储蓄寿险、万用寿险、年金寿险、终身寿险及投资相连寿险有关。本集团所签发的大部分保单中，每一投保人均设有自留额。根据溢额分出的再保险安排，本集团会将保单当中超过自留额的保障利益部分分出给再保险公司。本集团通过再保险协议，将若干保险业务的大部分保险风险分保予再保险公司。

由于整体死亡率、发病率及续保率的长期变化难以预计，所以不易准确估测长期保险合同中的未来给付及保费收入。因此，本集团定期进行相关的经验分析及研究以识别新趋势，在产品定价及承保管理中考虑其分析结果，于设定上述用于计算保险合同负债的假设时亦已经考虑相关经验研究的结果，并留有合理的审慎边际。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5 资本管理

本集团已采用基础内部评级基准算法计算大部分非证券化类别风险承担的信贷风险资本要求。剩余小部分信贷风险承担按标准(信贷风险)算法计算。本集团采用标准信贷估值调整方法，计算具有信贷估值调整风险的交易对手资本要求。

本集团继续采用内部模式算法计算外汇及利率的一般市场风险资本要求，并获金管局批准豁免计算结构性外汇敞口产生的市场风险资本要求。本集团继续采用标准(市场风险)算法计算其余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本集团继续采用标准(业务操作风险)算法计算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A) 监管综合基础

监管规定的综合基础乃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由中银香港及其部分金管局指定之附属公司组成。在会计处理方面，则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综合附属公司，其名单载于「附录一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本公司，其属下附属公司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BOCHK Asse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及中银保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包括其附属公司)，及若干中银香港附属公司包括在会计准则综合范围，而不包括在监管规定综合范围内。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5 资本管理(续)

(A) 监管综合基础(续)

上述提及的中银香港附属公司之详情如下：

名称	于2020年6月30日		于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港币百万元	资本总额 港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港币百万元	资本总额 港币百万元
中银集团信托人有限公司	200	200	200	200
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	521	450	612	483
China Bridge (Malaysia) Sdn. Bhd.	21	14	56	36
中国银行(香港)代理有限公司	—	—	—	—
中国银行(香港)信托有限公司	12	12	12	11
中银金融服务(南宁)有限公司	168	9	173	42
中银金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47	261	401	255
中银信息技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409	348	418	348
浙兴(代理人)有限公司	1	1	1	1
宝生金融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363	345	364	345
宝生证券及期货有限公司	1,057	391	664	373
新侨企业有限公司	6	6	6	6
新华信托有限公司	4	4	5	5
Billion Express Development Inc.	—	—	—	—
Billion Orient Holdings Ltd.	—	—	—	—
Elite Bond Investments Ltd.	—	—	—	—
Express Capital Enterprise Inc.	—	—	—	—
Express Charm Holdings Corp.	—	—	—	—
Express Shine Assets Holdings Corp.	—	—	—	—
Express Talent Investment Ltd.	—	—	—	—
Gold Medal Capital Inc.	—	—	—	—
Gold Tap Enterprises Inc.	—	—	—	—
Maxi Success Holdings Ltd.	—	—	—	—
Smart Linkage Holdings Inc.	—	—	—	—
Smart Union Capital Investments Ltd.	—	—	—	—
Success Trend Development Ltd.	—	—	—	—
Wise Key Enterprises Corp.	—	—	—	—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5 资本管理 (续)

(A) 监管综合基础 (续)

以上附属公司的主要业务载于「附录一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于2020年6月30日，并无任何附属公司只包括在监管规定综合范围，而不包括在会计准则综合范围（2019年12月31日：无）。

于2020年6月30日，亦无任何附属公司同时包括在会计准则和监管规定综合范围而使用不同综合方法（2019年12月31日：无）。

本集团在不同国家／地区经营附属公司，这些公司的资本须受当地规则监管，而本集团成员公司之间相互转让资金或监管资本，亦可能受到限制。

(B) 资本比率

资本比率分析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于2019年 12月31日
普通股权一级资本比率	18.52%	17.76%
一级资本比率	20.52%	19.90%
总资本比率	23.11%	22.89%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3.5 资本管理(续)

(B) 资本比率(续)

用于计算以上资本比率之扣减后的综合资本基础分析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普通股一级(CET1)资本：票据及储备		
直接发行的合资格CET1资本票据	43,043	43,043
保留溢利	184,542	164,113
已披露储备	46,433	51,309
监管扣减之前的CET1资本	274,018	258,465
CET1资本：监管扣减		
估值调整	(169)	(65)
递延税项资产(已扣除相联的递延税项负债)	(63)	(62)
按公允价值估值的负债因本身的信用风险变动 所产生的损益	(49)	237
因土地及建筑物(自用及投资用途)进行价值重估 而产生的累积公允价值收益	(51,510)	(52,459)
一般银行业务风险监管储备	(5,667)	(11,077)
对CET1资本的监管扣减总额	(57,458)	(63,426)
CET1资本	216,560	195,039
AT1资本：票据		
合资格AT1资本票据根据适用会计准则列为股本 类别	23,476	23,476
AT1资本	23,476	23,476
一级资本	240,036	218,515
二级资本：票据及准备金		
须从二级资本逐步递减的资本票据	—	2,505
合资格计入二级资本的集体准备金及一般银行 业务风险监管储备	7,043	6,743
监管扣减之前的二级资本	7,043	9,248
二级资本：监管扣减		
加回合资格计入二级资本的因土地及建筑物 (自用及投资用途)进行价值重估而产生的累积 公允价值收益	23,179	23,607
对二级资本的监管扣减总额	23,179	23,607
二级资本	30,222	32,855
监管资本总额	270,258	251,370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5 资本管理 (续)

(B) 资本比率 (续)

缓冲资本比率分析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于2019年 12月31日
防护缓冲资本比率	2.500%	2.500%
较高吸收亏损能力比率	1.500%	1.500%
逆周期缓冲资本比率	0.778%	1.552%

有关资本比率披露的补充资料可于中银香港网页www.bochk.com中「监管披露」一节浏览。

(C) 杠杆比率

杠杆比率分析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一级资本	240,036	218,515
杠杆比率风险承担	2,960,539	2,799,606
杠杆比率	8.11%	7.81%

有关杠杆比率披露的补充资料可于中银香港网页www.bochk.com中「监管披露」一节浏览。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

所有以公平值计量或在财务报表内披露的金融工具，均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3号「公平值计量」的定义，于公平值层级表内分类。该等分类乃参照估值方法所采用的因素之可观察性及重大性，并基于对整体公平值计量有重大影响之最低层级因素来厘定：

-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此层级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股份证券、部分政府发行的债务工具及若干场内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
- 第二层级：乃基于估值技术所采用的最低层级因素（同时需对整体公平值计量有重大影响）可被直接或间接地观察。此层级包括大部分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从估值服务供应商获取价格的债务证券及存款证、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债务工具。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 第三层级：乃基于估值技术所采用的最低层级因素(同时需对整体公平值计量有重大影响)属不可被观察。此层级包括有重大不可观察因素的股份投资、债务工具及若干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

对于以重复基准确认于财务报表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会于每一财务报告周期的结算日重新评估其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平值计量有重大影响之最低层级因素)，以确定有否在公平值层级之间发生转移。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建立了完善的公平值管治及控制架构，公平值数据由独立于前线的控制单位确定或核实。各控制单位负责独立核实前线业务之估值结果及重大公平值数据。其他特定控制程序包括核实可观察的估值参数、审核新的估值模型及任何模型改动、根据可观察的市场交易价格校准及回顾测试所采用的估值模型、深入分析日常重大估值变动、评估重大不可观察估值参数及估值调整。重大估值事项将向高层管理人员、风险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汇报。

一般而言，金融工具以单一工具为计量基础。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3号允许在满足特定条件的前提下，可以选用会计政策以同一投资组合下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净敞口作为公平值的计量基础。本集团的估值调整以单一工具为基础，与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一致。根据衍生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一些满足特定条件的组合的公平值是按其净敞口所获得或支付的价格计量。组合层面的估值调整按照单一工具对于投资组合的相对比重分配到单一资产或负债。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或经纪／交易商之询价来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对于本集团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技术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债券价格、利率、汇率、权益及股票价格、商品价格、波幅及相关系数、交易对手信贷利差及其他等，主要为可从公开市场观察及获取的参数。

用以厘定以下金融工具公平值的估值方法如下：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及其他债务工具

此类工具的公平值由交易所、交易商或外间独立估值服务供应商提供的市场报价或使用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而决定。贴现现金流模型是一个利用预计未来现金流，以一个可反映市场上相类似风险的工具所需信贷息差之贴现率或贴现差额计量而成现值的估值技术。这些参数是市场上可观察或由可观察或不可观察的市场数据证实。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资产抵押债券

这类工具由外间独立第三者提供报价。有关的估值视乎交易性质以市场标准的现金流模型及估值参数(包括可观察或由近似发行的价格矩阵编辑而成的贴现率差价、违约及收回率、及提前预付率)估算。

衍生工具

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包括外汇、利率、股票、商品或信贷的远期、掉期及期权合约。衍生工具合约的公平值主要由贴现现金流模型及期权计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厘定。所使用的参数为可观察或不可观察市场数据。可观察的参数包括利率、汇率、权益及股票价格、商品价格、信贷违约掉期利差、波幅及相关系数。不可观察的参数可用于嵌藏于结构性存款中非交易频繁的期权类产品。对一些复杂的衍生工具合约，公平值将按经纪／交易商之报价为基础。

本集团对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作出了信贷估值调整及债务估值调整。调整分别反映对市场因素变化、交易对手信誉及本集团自身信贷息差的期望。有关调整主要是按每一交易对手，以未来预期敞口、违约率及收回率厘定。

后偿负债

后偿票据之公平值是按市场价格或经纪／交易商之报价为基础。后偿票据之自身信贷调整计算为市值与利用最新基准利率及估值计量期初的自身信贷利差匡算的净现值之差。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A) 公平值的等级

	于2020年6月30日			
	第一层级 港币百万元	第二层级 港币百万元	第三层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交易性资产(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23,842	—	23,842
— 股份证券	56	—	—	56
— 其他债务工具	—	3,594	—	3,594
其他强制分类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14,972	822	15,794
— 股份证券	4,623	—	—	4,623
— 基金	4,485	987	1,482	6,954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725	2,387	—	3,112
衍生金融工具(附注22)	14,466	29,799	—	44,265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证券投资(附注24)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159,688	540,293	2,004	701,985
— 股份证券	2,459	1,596	2,122	6,177
金融负债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附注28)				
— 交易性负债	—	10,858	—	10,858
衍生金融工具(附注22)	13,317	39,758	—	53,075
后偿负债(附注34)				
— 后偿票据	—	—	—	—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A) 公平值的等级(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港币百万元	第二层级 港币百万元	第三层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交易性资产(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133	37,457	—	37,590
— 股份证券	37	—	—	37
— 其他债务工具	—	5,297	—	5,297
其他强制分类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25,271	2,252	27,523
— 股份证券	2,618	—	—	2,618
— 基金	5,705	1,958	1,474	9,137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附注21)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708	2,283	—	2,991
衍生金融工具(附注22)	11,674	19,342	11	31,027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证券投资(附注24)				
—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197,156	485,679	1,867	684,702
— 股份证券	2,680	1,134	2,154	5,968
金融负债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附注28)				
— 交易性负债	—	19,206	—	19,206
衍生金融工具(附注22)	9,717	23,204	—	32,921
后偿负债(附注34)				
— 后偿票据	—	12,954	—	12,954

本集团之金融资产及负债于2020年上半年及2019年内均没有第一层级及第二层级之间的重大转移。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B) 第三层级的项目变动

	于2020年6月30日				
	金融资产				
	其他强制分类为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 损益之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 工具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债务证券 及存款证 港币百万元	基金 港币百万元		债务证券 及存款证 港币百万元	股份证券 港币百万元
于2020年1月1日	2,252	1,474	11	1,867	2,154
收益/(亏损)					
— 收益表					
— 净交易性收益	-	-	20	-	-
—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工具净收益/(亏损)	199	(98)	-	-	-
— 其他全面收益					
— 公平值变化	-	-	-	137	(32)
增置	194	106	-	-	-
处置、赎回及到期	(1,823)	-	-	-	-
转入第三层级	-	-	-	-	-
转出第三层级	-	-	(31)	-	-
于2020年6月30日	822	1,482	-	2,004	2,122
于2020年6月30日持有的金融资产于期内 计入收益表的未实现收益/(亏损)总额					
— 净交易性收益	-	-	-	-	-
—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工具净收益/(亏损)	199	(98)	-	-	-
	199	(98)	-	-	-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B) 第三层级的项目变动(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其他强制分类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港币百万元	基金 港币百万元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港币百万元	股份证券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1月1日	1,909	915	7	1,618	1,144
收益					
— 收益表					
— 净交易性收益	-	-	11	-	-
—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382	80	-	-	-
— 其他全面收益					
— 公平值变化	-	-	-	249	446
增置	156	412	-	-	564
处置、赎回及到期	(195)	-	-	-	-
转入第三层级	-	67	-	-	-
转出第三层级	-	-	(7)	-	-
于2019年12月31日	2,252	1,474	11	1,867	2,154
于2019年12月31日持有的金融资产于年内计入收益表的未实现收益总额					
— 净交易性收益	-	-	11	-	-
—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382	80	-	-	-
	382	80	11	-	-

于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分类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务证券及存款证、基金、非上市股权及若干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1 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B) 第三层级的项目变动(续)

对于某些低流动性债务证券及存款证及基金，本集团从交易对手处询价；其公平值的计量可能采用了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对于若干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合约，其交易对手信贷利差为不可观察参数并对其估值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这些金融工具划分至第三层级。2020年上半年及2019年度转出第三层级乃因估值可观察性改变。本集团已建立相关内部控制程序监控集团对此类金融工具的敞口。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非上市股权的公平值乃参考(i)可供比较的上市公司之平均市价／盈利倍数；或(ii)该股权投资之股息贴现模型计算结果；或(iii)若没有合适可供比较的公司或没有适用的股息贴现模型，则按其资产净值厘定。

若估值技术中所应用的重大不可观察因素增长／减少5% (2019年12月31日：5%)，则本集团之其他全面收益将分别增加港币0.53亿元或减少港币0.51亿元 (2019年12月31日：增加港币0.42亿元或减少港币0.37亿元)。当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非上市股权的公平值受多于一个不可观察的因素所影响，上述反映随个别因素变化而产生的最有利或最不利变动。

4.2 非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公平值是以在一特定时点按相关市场资料及不同金融工具之资料来评估。以下之方法及假设已按实际情况应用于评估各类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存放／尚欠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结余及贸易票据

大部分之金融资产及负债将于结算日后一年内到期，其账面值与公平值相若。

客户贷款及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大部分之客户贷款及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是浮动利率，按市场息率计算利息，其账面值与公平值相若。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之公平值厘定与附注4.1内以公平值计量的债务证券及存款证和资产抵押债券采用之方法相同。除此之外，若干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采用以现时收益率曲线相对应剩余限期之利率为基础的贴现现金流模型计算。

客户存款

大部分之客户存款将于结算日后一年内到期，其账面值与公平值相若。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此类工具之公平值厘定与附注4.1内以公平值计量的债务证券及存款证采用之方法相同。

4.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平值(续)

4.2 非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除以上其账面值与公平值相若的金融工具外，下表为非以公平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之账面值和公平值。

	于2020年6月30日		于2019年12月31日	
	账面值 港币百万元	公平值 港币百万元	账面值 港币百万元	公平值 港币百万元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 (附注24)	121,724	128,046	110,983	114,241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附注30)	-	-	116	116

5. 净利息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	20,228	22,924
证券投资及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8,558	10,422
其他	150	259
	28,936	33,605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的款项	(9,964)	(12,974)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1)	(68)
后偿负债	(80)	(360)
租赁负债	(28)	(27)
其他	(227)	(273)
	(10,300)	(13,702)
净利息收入	18,636	19,903

按摊余成本及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作计量之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未计算对冲影响)分别为港币222.04亿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249.49亿元)及港币64.27亿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66.74亿元)。

非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作计量之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未计算对冲影响)为港币100.70亿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131.78亿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6.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经纪	1,567	1,093
贷款佣金	1,389	1,623
信用卡业务	924	1,635
保险	713	1,160
基金分销	442	464
缴款服务	358	339
信托及托管服务	322	309
汇票佣金	278	352
买卖货币	157	323
保管箱	153	144
其他	495	678
	6,798	8,120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信用卡业务	(588)	(1,158)
保险	(233)	(302)
证券经纪	(178)	(133)
其他	(364)	(481)
	(1,363)	(2,074)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5,435	6,046
其中源自：		
非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1,501	1,889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3)	(6)
	1,498	1,883
信托及其他受托活动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421	403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14)	(13)
	407	390

7. 净交易性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净收益／(亏损)源自：		
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	2,863	2,135
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对冲的项目	(787)	(489)
商品	250	126
股权及信贷衍生工具	4	57
	2,330	1,829

8. 其他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其他强制分类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71	2,141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131	74
	202	2,215

9. 其他金融资产之净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处置／赎回以公平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之净收益	2,513	736
处置／赎回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之净收益／(亏损)	48	(18)
其他	10	(2)
	2,571	716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0. 其他经营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股息收入		
— 来自期内被终止确认之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21	2
— 来自期末仍持有之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103	122
投资物业之租金总收入	301	329
减：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	(20)	(29)
其他	59	77
	464	501

「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包括期内未出租投资物业之直接经营支出港币2百万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1百万元）。

11.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及负债变动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保险索偿利益总额及负债变动		
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	(7,413)	(9,218)
负债变动	(9,310)	(8,487)
	(16,723)	(17,705)
保险索偿利益及负债变动之再保分额		
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之再保分额	4,851	3,450
负债变动之再保分额	3,061	2,818
	7,912	6,268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及负债变动	(8,811)	(11,437)

12. 减值准备净拨备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贷款及其他账项	(1,311)	(717)
证券投资		
—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	(75)	(46)
— 以摊余成本计量	(7)	(4)
	(82)	(50)
其他	27	(26)
减值准备净拨备	(1,366)	(793)

13. 经营支出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人事费用(包括董事酬金)		
— 薪酬及其他费用	4,114	4,010
— 退休成本	270	254
	4,384	4,264
房产及设备支出(不包括折旧)		
— 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及浮动租金租赁	—	117
— 资讯科技	316	318
— 其他	234	217
	550	652
折旧	1,529	1,402
核数师酬金		
— 审计服务	3	3
— 非审计服务	3	4
其他经营支出	1,120	1,203
	7,589	7,528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4. 投资物业处置／公平值调整之净(亏损)／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投资物业公平值调整之净(亏损)／收益	(507)	657

15. 处置／重估物业、器材及设备之净(亏损)／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处置设备、固定设施及装备之净亏损	(1)	(1)
重估房产之净(亏损)／收益	(2)	2
	(3)	1

16. 税项

收益表内之税项组成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本期税项		
香港利得税		
— 期内计入税项	3,028	3,035
— 往期不足拨备	2	—
	3,030	3,035
海外税项		
— 期内计入税项	259	360
— 往期超额拨备	(7)	(25)
	3,282	3,370
递延税项		
暂时性差额之产生及拨回及未使用税项抵免	(219)	(94)
	3,063	3,276

香港利得税乃按照截至2020年上半年估计于香港产生的应课税溢利依税率16.5% (2019年：16.5%) 提拨。海外溢利之税款按照2020年上半年估计应课税溢利依本集团经营业务所在国家／地区之现行税率计算。

16. 税项 (续)

本集团除税前溢利产生的实际税项，与根据香港利得税率计算的税项差异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除税前溢利	19,224	21,552
按税率16.5% (2019年：16.5%) 计算的税项	3,172	3,556
其他国家／地区税率差异的影响	56	132
无需课税之收入	(317)	(683)
税务上不可扣减之开支	284	327
使用往年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	(1)
往期超额拨备	(5)	(25)
海外预提税	(13)	85
其他	(114)	(115)
计入税项	3,063	3,276
实际税率	15.9%	15.2%

17. 股息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每股 港元	总额 港币百万元	每股 港元	总额 港币百万元
中期股息	0.447	4,726	0.545	5,762

根据2020年8月30日所召开会议，董事会宣派2020年上半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币0.447元，总额约为港币47.26亿元。此宣派中期股息并未于本中期财务资料中列作应付股息，但将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留存盈利分配。

18. 每股盈利

2020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据本公司股东应占综合期内溢利约为港币152.09亿元 (2019年上半年：港币172.54亿元) 及按已发行普通股之股数10,572,780,266股 (2019年：10,572,780,266普通股) 计算。

由于截至2020年上半年内并没有发行任何潜在普通股本，因此每股盈利并不会被摊薄 (2019年上半年：无)。

19.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团提供退休福利予集团内合格的员工。在香港，提供予本集团员工的定额供款计划主要为获《强积金条例》豁免之职业退休计划及中银保诚简易强积金计划。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9. 退休福利成本(续)

根据职业退休计划，雇员须向职业退休计划之每月供款为其基本薪金之5%，而雇主之每月供款为雇员基本月薪之5%至15%不等(视乎雇员之服务年期)。雇员有权于退休、提前退休或雇佣期终止且服务年资满10年或以上等情况下收取100%之雇主供款。服务满3年至9年的员工，因其他原因而终止雇佣期(被即时解雇除外)，可收取30%至90%之雇主供款。雇员收取的雇主供款，须受《强积金条例》所限。

随著《强积金条例》于2000年12月1日实施，本集团亦按法例要求设立了强积金计划，并于2019年起，对服务年资满5年的员工增设行方自愿性供款。该计划之受托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此两间公司均为本公司之有关连人士。

截至2020年上半年止，在扣除约港币0.04亿元(2019年上半年：约港币0.04亿元)之没收供款后，职业退休计划之供款总额约为港币1.88亿元(2019年上半年：约港币1.78亿元)，而本集团向强积金计划之供款总额则约为港币0.66亿元(2019年上半年：约港币0.58亿元)。

20.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结余及定期存放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	16,763	19,028
存放中央银行之结余	178,535	150,249
在中央银行一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32,806	9,541
在中央银行一至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4,013	2,444
在中央银行超过一年到期之定期存放	1,175	785
	216,529	163,019
存放其他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结余	57,387	75,518
在其他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70,405	81,101
在其他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48,592	28,166
	176,384	184,785
	409,676	366,832
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18)	(3)
—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409,658	366,829

21.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证券		
交易性资产		
— 库券	14,081	21,025
— 存款证	2,129	2,953
— 其他债务证券	7,632	13,612
	23,842	37,590
— 股份证券	56	37
	23,898	37,627
其他强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 存款证	—	2
— 其他债务证券	15,794	27,521
	15,794	27,523
— 股份证券	4,623	2,618
— 基金	6,954	9,137
	27,371	39,278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 存款证	—	—
— 其他债务证券	3,112	2,991
	3,112	2,991
证券总额	54,381	79,896
其他债务工具		
交易性资产	3,594	5,297
	57,975	85,19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1.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续)

证券总额按上市地之分类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于香港上市	9,288	14,901
— 于香港以外上市	9,504	14,036
— 非上市	23,956	39,167
	42,748	68,104
股份证券		
— 于香港上市	2,547	1,500
— 于香港以外上市	2,132	1,155
	4,679	2,655
基金		
— 于香港上市	414	—
— 于香港以外上市	493	—
— 非上市	6,047	9,137
	6,954	9,137
证券总额	54,381	79,896

证券总额按发行机构之分类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官方实体	20,508	30,812
公营单位	1,478	1,526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0,268	33,665
公司企业	12,127	13,893
证券总额	54,381	79,896

22.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订立汇率、利率、商品、股权及信贷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约作买卖及风险管理之用。

货币远期是指于未来某一日期买或卖外币的承诺。利率期货是指根据合约按照利率的变化收取或支付一个净金额的合约，或在交易所管理的金融市场上按约定价格在未来的某一日期买进或卖出利率金融工具的合约。远期利率协议是经单独协商而达成的利率期货合约，要求在未来某一日期根据合约利率与市场利率的差异及名义本金的金额进行计算及现金交割。

货币、利率及商品掉期是指交换不同现金流或商品的承诺。掉期的结果是交换不同货币、利率（如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或贵金属（如白银掉期）或以上的所有组合（如交叉货币利率掉期）。除某些货币掉期合约外，该等交易无需交换本金。

外汇、利率、贵金属及股权期权是指期权的卖方（出让方）为买方（持有方）提供在未来某一特定日期或未来一定时期内按约定的价格买进（认购期权）或卖出（认沽期权）一定数量的金融工具的权利（而非承诺）的一种协议。考虑到外汇和利率风险，期权的卖方从购买方收取一定的期权费。本集团期权合约是与对手方在场外协商达成或透过交易所进行（如于交易所进行买卖之期权）。

本集团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约／名义数额及其公平值详列于下表。各类型金融工具的合约／名义数额仅显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完成之交易量，而若干金融工具之合约／名义数额则提供了一个与资产负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平值对比的基础。但是，这并不反映所涉及的未来的现金流或当前的公平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贷风险或市场风险。随著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汇率、市场利率、商品价格或股权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2. 衍生金融工具(续)

下表概述各类衍生金融工具于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之合约／名义数额及其公平值：

	于2020年6月30日		
	合约／ 名义数额 港币百万元	公平值	
		资产 港币百万元	负债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远期及期货	285,134	12,541	(8,325)
掉期	1,470,679	7,568	(6,661)
期权	35,722	79	(71)
	1,791,535	20,188	(15,057)
利率合约			
期货	1,381	1	(1)
掉期	1,212,907	21,426	(32,385)
期权	4,698	—	—
	1,218,986	21,427	(32,386)
商品合约	50,418	2,571	(5,546)
股权合约	3,597	79	(86)
信贷衍生工具合约	—	—	—
	3,064,536	44,265	(53,075)

	于2019年12月31日		
	合约／ 名义数额 港币百万元	公平值	
		资产 港币百万元	负债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远期及期货	315,793	11,814	(8,082)
掉期	1,556,697	10,849	(10,108)
期权	49,544	132	(100)
	1,922,034	22,795	(18,290)
利率合约			
期货	2,318	2	(29)
掉期	1,223,157	7,462	(12,002)
期权	3,114	—	—
	1,228,589	7,464	(12,031)
商品合约	48,446	756	(2,576)
股权合约	1,317	12	(15)
信贷衍生工具合约	389	—	(9)
	3,200,775	31,027	(32,921)

23. 贷款及其他账项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个人贷款	435,131	415,874
公司贷款	1,068,620	980,009
客户贷款	1,503,751	1,395,883
减：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5,390)	(4,563)
— 第二阶段	(325)	(297)
— 第三阶段	(2,341)	(2,175)
	1,495,695	1,388,848
贸易票据	13,267	20,727
减：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1)	(1)
—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13,266	20,726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1,403	3,387
减：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1)	—
—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1,402	3,387
	1,510,363	1,412,961

于2020年6月30日，客户贷款包括应计利息港币22.75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27.51亿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4. 证券投资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 库券	243,715	234,284
— 存款证	47,496	51,167
— 其他债务证券	410,774	399,251
	701,985	684,702
— 股份证券	6,177	5,968
	708,162	690,670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		
— 存款证	924	1,526
— 其他债务证券	120,853	109,503
	121,777	111,029
—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53)	(46)
第二阶段	—	—
第三阶段	—	—
	121,724	110,983
	829,886	801,653

24. 证券投资(续)

证券投资按上市地之分类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证券投资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于香港上市	82,318	69,523
— 于香港以外上市	202,728	187,072
— 非上市	416,939	428,107
	701,985	684,702
股份证券		
— 于香港上市	3,037	3,207
— 于香港以外上市	1,018	607
— 非上市	2,122	2,154
	6,177	5,968
	708,162	690,670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证券投资		
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 于香港上市	24,337	19,664
— 于香港以外上市	58,825	55,151
— 非上市	38,562	36,168
	121,724	110,983
	829,886	801,653
以摊余成本计量之上市证券市值	87,552	77,394

证券投资按发行机构之分类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官方实体	355,077	357,468
公营单位	42,027	46,7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41,298	221,098
公司企业	191,484	176,297
	829,886	801,65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5. 投资物业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1月1日	20,110	19,684
增置	4	35
公平值(亏损)/收益	(507)	282
重新分类(转至)/转自物业、器材及设备(附注26)	(28)	109
于期/年末	19,579	20,110

26. 物业、器材及设备

	房产 港币百万元	设备、固定 设施及装备 港币百万元	使用权资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20年1月1日之账面净值	46,342	3,331	1,929	51,602
增置	8	431	244	683
处置	—	(9)	—	(9)
重估	(547)	—	—	(547)
本期折旧(附注13)	(588)	(553)	(388)	(1,529)
重新分类转自投资物业(附注25)	28	—	—	28
汇兑差额	(4)	(7)	(9)	(20)
于2020年6月30日之账面净值	45,239	3,193	1,776	50,208
于2020年6月30日 成本值或估值	45,239	11,538	2,769	59,546
累计折旧及减值	—	(8,345)	(993)	(9,338)
于2020年6月30日之账面净值	45,239	3,193	1,776	50,208
上述资产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按成本值	—	11,538	2,769	14,307
按估值	45,239	—	—	45,239
	45,239	11,538	2,769	59,546

26. 物业、器材及设备（续）

	房产 港币百万元	设备、固定 设施及装备 港币百万元	使用权资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1月1日之账面净值	46,390	3,045	1,757	51,192
增置	147	1,303	877	2,327
处置	—	(8)	—	(8)
重估	1,070	—	—	1,070
年度折旧	(1,157)	(1,013)	(711)	(2,881)
重新分类转至投资物业（附注25）	(109)	—	—	(109)
汇兑差额	1	4	6	11
于2019年12月31日之账面净值	46,342	3,331	1,929	51,602
于2019年12月31日 成本值或估值	46,342	11,487	2,640	60,469
累计折旧及减值	—	(8,156)	(711)	(8,867)
于2019年12月31日之账面净值	46,342	3,331	1,929	51,602
上述资产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于2019年12月31日 按成本值	—	11,487	2,640	14,127
按估值	46,342	—	—	46,342
	46,342	11,487	2,640	60,469

27. 其他资产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收回资产	18	7
贵金属	7,642	9,261
再保险资产	52,499	48,614
应收账项及预付费用	67,585	33,148
	127,744	91,030

28.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交易性负债		
— 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短盘	10,658	19,206
— 其他	200	—
	10,858	19,206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9. 客户存款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		
— 公司	217,117	138,646
— 个人	76,211	68,367
	293,328	207,013
储蓄存款		
— 公司	447,133	400,903
— 个人	549,082	499,106
	996,215	900,009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 公司	497,104	517,080
— 个人	353,789	385,171
	850,893	902,251
	2,140,436	2,009,273

30.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		
— 存款证	—	116

31. 其他账项及准备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应付股息	10,488	—
其他应付账项	112,329	78,197
租赁负债	1,731	1,850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477	535
— 第二阶段	22	22
— 第三阶段	19	20
	125,066	80,624

32.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是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所得税」计算，就资产负债之税务基础与其在本中期财务资料内账面值两者之暂时性差额及未使用税项抵免作提拨。

资产负债表内之递延税项(资产)/负债主要组合，以及其在2020年上半年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变动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加速折旧					
	免税额 港币百万元	物业重估 港币百万元	亏损 港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20年1月1日	756	6,997	-	(804)	(532)	6,417
(贷记)/借记收益表(附注16)	(6)	(55)	(8)	(190)	40	(219)
(贷记)/借记其他全面收益	-	(112)	-	-	267	155
因处置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股权工具之转拨	-	-	-	-	22	22
因赎回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 之金融负债之转拨	-	-	-	-	6	6
汇兑差额	-	-	-	-	1	1
于2020年6月30日	750	6,830	(8)	(994)	(196)	6,382

	于2019年12月31日					
	加速折旧					
	免税额 港币百万元	物业重估 港币百万元	亏损 港币百万元	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1月1日	706	6,991	-	(724)	(1,478)	5,495
借记/(贷记)收益表	50	(127)	-	(80)	12	(145)
借记其他全面收益	-	133	-	-	927	1,060
因处置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股权工具之转拨	-	-	-	-	7	7
于2019年12月31日	756	6,997	-	(804)	(532)	6,417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2. 递延税项 (续)

当有法定权利可将现有税项资产与现有税项负债抵销，而递延税项涉及同一财政机关，则可将个别法人的递延税项资产与递延税项负债互相抵销。下列在资产负债表内列账之金额，已计入适当抵销：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	(64)	(63)
递延税项负债	6,446	6,480
	6,382	6,417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 (超过12个月后收回)	(70)	(43)
递延税项负债 (超过12个月后支付)	6,633	6,971
	6,563	6,928

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无未确认递延税项资产之税务亏损(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确认递延税项资产之税务亏损为港币0.09亿元)。按照不同国家／地区的现行税例，本集团的有关金额无作废期限。

33.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1月1日	117,269	104,723
已付利益	(7,094)	(15,373)
已承付索偿及负债变动	15,563	27,919
于期／年末	125,738	117,269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中包含之再保险安排为港币425.69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401.30亿元)，其相关的再保险资产港币524.99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486.14亿元)包括在「其他资产」(附注27)内。

34. 后偿负债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后偿票据		
—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	—	12,954

本金总额16.23亿美元的上市后偿票据，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年利率5.55%，已于2020年2月全数偿还。按监管要求可作为二级资本票据之后偿负债金额，于附注3.5(B)中列示。2019年12月31日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后偿票据的账面值比本集团于到期日约定支付予持有人之金额多港币0.41亿元。

35. 股本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已发行及缴足：		
10,572,780,266股普通股	52,864	52,864

36. 其他股权工具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永续非累积次级额外一级资本票据	23,476	23,476

于2018年9月，中银香港发行30.00亿美元的永续非累积次级额外一级资本票据。该资本票据为永续票据，不设固定赎回日，在首五年内不可赎回。其初期票息为每年5.90%，每半年支付一次，中银香港有独有酌情权决定是否取消支付票息。2020年上半年支付其他股权工具持有者股息为港币6.89亿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7.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

(a) 经营溢利与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入／(流出)对账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经营溢利	19,788	20,848
折旧	1,529	1,402
减值准备净拨备	1,366	793
折现减值准备回拨	(4)	—
已撤销之贷款(扣除收回款额)	(229)	(106)
租赁负债之利息支出	28	27
后偿负债之变动	—	227
原到期日超过3个月之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结余及 定期存放之变动	(6,858)	(11,380)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之变动	28,839	(13,061)
衍生金融工具之变动	6,916	8,449
贷款及其他账项之变动	(98,424)	(87,902)
证券投资之变动	(9,465)	(181,429)
其他资产之变动	(36,728)	(13,90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之变动	2,595	(133,642)
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之变动	(8,348)	3,540
客户存款之变动	131,163	122,427
已发行债务证券及存款证之变动	(116)	(8,661)
其他账项及准备之变动	34,132	13,527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之变动	8,469	8,277
汇率变动之影响	2,799	(3,617)
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入／(流出)	77,452	(274,181)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量中包括		
— 已收利息	30,958	33,813
— 已付利息	11,495	12,679
— 已收股息	124	124

37.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b) 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结存分析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及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结余及定期存放	358,862	320,755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库券、存款证及其他债务工具		
—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8,248	3,307
— 证券投资	19,287	17,578
	386,397	341,640

38. 或然负债及承担

或然负债及承担乃参照有关资本充足比率之金管局报表的填报指示而编制，其每项重要类别之合约数额及总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概述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直接信贷替代项目	3,856	5,455
与交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30,392	29,080
与贸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25,899	27,865
不需事先通知的无条件撤销之承诺	487,710	447,055
其他承担，原到期日为		
— 1年或以下	14,269	13,772
— 1年以上	153,841	160,575
	715,967	683,802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	69,684	76,911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是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计算。此数额取决于交易对手之情况及各类合约之期限特性。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9. 资本承担

本集团未于本中期财务资料中拨备之资本承担金额如下：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已批准及签约但未拨备	172	188
已批准但未签约	232	72
	404	260

以上资本承担大部分为将购入之电脑硬件及软件，以及本集团之楼宇装修工程之承担。

40. 经营租赁承担

作为出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之经营租赁合同，下列为本集团与租客签订合约之未来有关租赁之最低应收租金：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物业及设备		
— 不超过1年	530	552
— 1至2年	349	389
— 2至3年	142	187
— 3至4年	21	33
— 4至5年	9	1
— 5年后	6	—
	1,057	1,162

本集团以经营租赁形式租出投资物业；租赁年期通常由1年至3年。租约条款一般要求租客提交保证金。于续租约时，因应租务市场之状况而调整租金。

41. 分类报告

本集团主要按业务分类对业务进行管理，而集团的收入、税前利润和资产，超过90%来自香港。现时集团业务共分为四个业务分类，它们分别是个人银行业务、企业银行业务、财资业务和保险业务。业务线的分类是基于不同客户层及产品种类，这与集团推行的RPC（客户关系、产品及渠道）管理模型是一致的。

个人银行和企业银行业务线均会提供全面的银行服务，包括各类存款、透支、贷款、信用卡、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信贷服务、投资及保险产品、外币业务及衍生产品。个人银行业务线主要是服务个人及小企客户，而企业银行业务线主要是服务公司客户。至于财资业务线，除了自营买卖外，还负责管理集团的流动资金、利率和外汇敞口。保险业务线主要提供人寿保险产品，包括个人寿险及团体寿险产品。「其他」这一栏，主要包括本集团持有房地产、投资物业、股权投资、若干联营公司与合资企业权益及东南亚机构业务。

业务线的资产、负债、收入、支出、经营成果及资本性支出是基于集团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分类资料包括直接属于该业务线的绩效以及可以合理摊分至该业务线的绩效。跨业务线资金的定价，按集团内部资金转移价格机制厘定，主要是以市场利率为基准，并考虑有关产品的特性。

本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利息收入，并且高层管理人员主要按净利息收入来管理业务，因此所有业务分类的利息收入及支出以净额列示。按相同考虑，保费收入及保险索偿利益皆以净额列示。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1. 分类报告 (续)

	个人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2020年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支出)								
－ 外来	373	8,363	7,205	1,701	994	18,636	－	18,636
－ 跨业务	5,375	(1,755)	(3,045)	(8)	(567)	－	－	－
	5,748	6,608	4,160	1,693	427	18,636	－	18,636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支出)	3,339	1,960	115	(308)	528	5,634	(199)	5,435
净保费收入	－	－	－	7,927	－	7,927	(11)	7,916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465	721	916	(26)	219	2,295	35	2,330
其他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工具净收益／(亏损)	－	－	151	49	(3)	197	5	202
其他金融资产之净收益	－	10	2,496	65	－	2,571	－	2,571
其他经营收入	16	4	23	73	1,040	1,156	(692)	464
总经营收入	9,568	9,303	7,861	9,473	2,211	38,416	(862)	37,554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及负债变动	－	－	－	(8,811)	－	(8,811)	－	(8,811)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9,568	9,303	7,861	662	2,211	29,605	(862)	28,743
减值准备净拨备	(630)	(561)	(84)	(23)	(68)	(1,366)	－	(1,366)
净经营收入	8,938	8,742	7,777	639	2,143	28,239	(862)	27,377
经营支出	(4,609)	(1,584)	(562)	(247)	(1,449)	(8,451)	862	(7,589)
经营溢利	4,329	7,158	7,215	392	694	19,788	－	19,788
投资物业处置／公允价值调整之净亏损	－	－	－	－	(507)	(507)	－	(507)
处置／重估物业、器材及设备之净亏损	(2)	－	－	－	(1)	(3)	－	(3)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之税后溢利扣减亏损	25	－	2	－	(81)	(54)	－	(54)
除税前溢利	4,352	7,158	7,217	392	105	19,224	－	19,224
于2020年6月30日								
资产								
分部资产	460,942	1,025,662	1,446,472	164,982	163,478	3,261,536	(36,388)	3,225,148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584	－	3	－	991	1,578	－	1,578
	461,526	1,025,662	1,446,475	164,982	164,469	3,263,114	(36,388)	3,226,726
负债								
分部负债	1,115,488	1,004,391	565,593	154,409	110,229	2,950,110	(36,388)	2,913,722
半年结算至2020年6月30日								
其他资料								
资本性支出	3	1	－	36	647	687	－	687
折旧	651	137	54	31	674	1,547	(18)	1,529
证券摊销	－	－	112	177	31	320	－	320

41. 分类报告 (续)

	个人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2019年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支出)								
— 外来	4	7,564	9,547	1,580	1,208	19,903	—	19,903
— 跨业务	6,881	(226)	(5,943)	(8)	(704)	—	—	—
	6,885	7,338	3,604	1,572	504	19,903	—	19,903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支出)	3,620	2,247	228	(440)	583	6,238	(192)	6,046
净保费收入	—	—	—	9,406	—	9,406	(10)	9,396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386	713	979	(438)	162	1,802	27	1,829
其他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工具净(亏损)/收益	(1)	—	136	2,075	1	2,211	4	2,215
其他金融资产之净(亏损)/收益	—	(2)	729	(11)	—	716	—	716
其他经营收入	28	—	11	65	1,068	1,172	(671)	501
总经营收入	10,918	10,296	5,687	12,229	2,318	41,448	(842)	40,606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及负债变动	—	—	—	(11,437)	—	(11,437)	—	(11,437)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10,918	10,296	5,687	792	2,318	30,011	(842)	29,169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88)	(675)	(44)	(2)	16	(793)	—	(793)
净经营收入	10,830	9,621	5,643	790	2,334	29,218	(842)	28,376
经营支出	(4,430)	(1,556)	(570)	(239)	(1,575)	(8,370)	842	(7,528)
经营溢利	6,400	8,065	5,073	551	759	20,848	—	20,848
投资物业处置/公允价值调整之净收益	—	—	—	—	657	657	—	657
处置/重估物业、器材及设备之净收益	—	—	—	—	1	1	—	1
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之税后溢利扣减亏损	54	—	1	—	(9)	46	—	46
除税前溢利	6,454	8,065	5,074	551	1,408	21,552	—	21,552
于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分部资产	442,694	947,164	1,354,356	153,116	155,953	3,053,283	(28,859)	3,024,424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权益	559	—	1	—	1,072	1,632	—	1,632
	443,253	947,164	1,354,357	153,116	157,025	3,054,915	(28,859)	3,026,056
负债								
分部负债	1,079,821	907,381	521,210	143,011	96,000	2,747,423	(28,859)	2,718,564
半年结算至2019年6月30日								
其他资料								
资本性支出	35	1	1	21	1,139	1,197	—	1,197
折旧	561	110	50	27	654	1,402	—	1,402
证券摊销	—	—	925	30	(34)	921	—	92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2. 已抵押资产

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之负债港币89.15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158.62亿元）是以存放于中央保管系统以便利结算之资产作抵押。此外，本集团通过售后回购协议的债务证券抵押之负债为港币751.90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605.62亿元）。本集团为担保此等负债而质押之资产金额为港币851.46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766.56亿元），并主要于「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及「证券投资」内列账。

43.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其全资附属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汇金」）及汇金拥有控制权益之中国银行，对本集团实行控制。

(a) 与母公司及母公司控制之其他公司进行的交易

母公司的基本资料：

本集团受中国银行控制。汇金是中国银行之控股公司，亦是中投的全资附属公司，而中投是从事外汇资金投资管理业务的国有独资公司。

汇金于某些内地实体均拥有控制权益。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与此等实体进行银行及其他业务交易，包括贷款、证券投资、货币市场及再保险交易。

大部分与中国银行进行的交易源自货币市场活动。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相关应收及应付中国银行款项总额分别为港币857.73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980.66亿元）及港币637.11亿元（2019年12月31日：港币569.95亿元）。2020年上半年与中国银行叙做此类业务过程中产生的收入及支出总额分别为港币4.93亿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11.60亿元）及港币1.19亿元（2019年上半年：港币3.47亿元）。

与中国银行控制之其他公司并无重大交易。

(b) 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的交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中投及汇金对本集团实施控制，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亦通过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直接或间接控制大量其他实体。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进行常规银行业务交易。

43.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续)

(b) 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的交易 (续)

这些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借贷、提供授信及担保和接受存款；
- 银行同业之存放及结余；
- 出售、购买、包销及赎回由其他国有控制实体所发行之债券；
- 提供外汇、汇款及相关投资服务；
- 提供信托业务；及
- 购买公共事业、交通工具、电信及邮政服务。

(c) 与联营公司、合资企业及其他有关连人士在正常业务范围内进行之交易摘要

与本集团之联营公司、合资企业及其他有关连人士达成之有关连人士交易所产生之总收入／支出及结余概述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收益表项目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20	—
— 利息支出	—	2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	4
— 其他经营支出	40	41
其他有关连人士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6	5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		
— 其他资产	6	—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75	96
— 客户存款	139	—
— 其他账项及准备	—	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3.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续)

(d) 主要高层人员

主要高层人员是指某些能直接或间接拥有权力及责任来计划、指导及掌管集团业务之人士，包括董事及高层管理人员。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会接受主要高层人员存款及向其提供贷款及信贷融资。于期内及往期，本集团并没有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之主要高层人员或其有关连人士进行重大交易。

主要高层人员之薪酬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2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员工福利	20	18

44. 国际债权

以下分析乃参照有关国际银行业统计之金管局报表的填报指示而编制。国际债权按照交易对手所在地计入风险转移后以交易对手之最终风险承担的地域分布，其总和包括所有货币之跨地域债权及本地之外币债权。若债权之担保人所在地与交易对手所在地不同，则风险将转移至担保人之所在地。若债权属银行之海外分行，其风险将会转移至该银行之总行所在地。

本集团的个别国家／地区其已计及风险转移后占国际债权总额10%或以上之债权如下：

	于2020年6月30日				
	非银行私人机构				总计 港币百万元
	银行 港币百万元	官方机构 港币百万元	非银行 金融机构 港币百万元	非金融 私人机构 港币百万元	
中国内地	294,850	119,690	20,400	157,188	592,128
香港	10,015	82	47,530	404,733	462,360
美国	13,024	93,834	24,001	22,452	153,311

	于2019年12月31日				
	非银行私人机构				总计 港币百万元
	银行 港币百万元	官方机构 港币百万元	非银行 金融机构 港币百万元	非金融 私人机构 港币百万元	
中国内地	290,330	110,229	21,988	154,714	577,261
香港	6,842	96	44,230	362,148	413,316
美国	17,219	106,473	22,908	22,146	168,746

45. 非银行的内地风险承担

对非银行交易对手的内地相关风险承担之分析乃参照有关内地业务之金管局报表的填报指示所列之机构类别及直接风险类别分类。此报表仅计及中银香港的香港办事处之内地风险承担。

		于2020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表内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外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总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金管局 报表项目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持有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1	351,918	34,077	385,995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持有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2	66,085	10,225	76,310
中国籍境内居民或其他在境内注册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3	109,558	22,585	132,143
不包括在上述第一项中央政府内的其他机构	4	32,198	4,777	36,975
不包括在上述第二项地方政府内的其他机构	5	578	—	578
中国籍境外居民或在境外注册的机构， 其用于境内的信贷	6	89,016	7,940	96,956
其他交易对手而其风险承担被视为 非银行的内地风险承担	7	1,811	—	1,811
总计	8	651,164	79,604	730,768
扣减准备金后的资产总额	9	2,994,168		
资产负债表内的风险承担占资产总额百分比	10	21.75%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5. 非银行的内地风险承担 (续)

		于2019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内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外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总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金管局 报表项目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持有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1	310,795	43,519	354,314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持有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2	65,697	13,247	78,944
中国籍境内居民或其他在境内注册的机构、 其附属公司及合资企业	3	102,300	21,580	123,880
不包括在上述第一项中央政府内的其他机构	4	32,086	3,735	35,821
不包括在上述第二项地方政府内的其他机构	5	500	2	502
中国籍境外居民或在境外注册的机构， 其用于境内的信贷	6	80,635	13,988	94,623
其他交易对手而其风险承担被视为 非银行的内地风险承担	7	1,770	—	1,770
总计	8	593,783	96,071	689,854
扣减准备金后的资产总额	9	2,800,915		
资产负债表内的风险承担占资产总额百分比	10	21.20%		

46. 符合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

截至2020年上半年止的未经审计中期财务资料符合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之要求。

47. 法定账目

被纳入本中期业绩报告作为比较信息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关的财务信息，虽然来源于本公司的法定年度综合财务报表，但不构成本公司的法定年度综合财务报表。按照香港《公司条例》第436条要求需就这些法定财务报表披露更多有关的信息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条例》第662(3)条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送呈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予公司注册处。

本公司的核数师已就该财务报表发出核数师报告。该核数师报告为无保留意见的核数师报告；其中不包含核数师在不发出保留意见的情况下以强调的方式提请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项；亦不包含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第406(2)、407(2)或(3)条作出的声明。

其他资料

1. 企业资讯

董事会

董事长

刘连舸[#]

副董事长

王江[#] (自2020年3月20日起获委任)

高迎欣 (自2020年5月25日起辞任)

董事

林景臻[#]

孙煜[#] (自2020年3月20日起获委任)

郑汝桦^{*}

蔡冠深^{*}

高铭胜^{*}

罗义坤^{*}

童伟鹤^{*}

[#] 非执行董事

^{*} 独立非执行董事

高层管理人员

总裁

高迎欣 (自2020年5月25日起辞任)

风险总监

卓成文

副总裁

王琪

袁树

营运总监

钟向群

副总裁

王兵

邱智坤

财务总监

隋洋

副总裁

龚杨恩慈

公司秘书

罗楠

注册地址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53楼

核数师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

合和中心17M楼

美国预托股份托管银行

花旗银行(Citibank, N.A.)

388 Greenwich Street

6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3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信用评级(长期)

标准普尔 A+

穆迪投资服务 Aa3

惠誉国际评级 A

指数成份股

本公司为下列指数之成份股：

恒生指数系列

恒生可持续发展企业指数系列

恒生高股息率指数系列

恒指ESG指数

MSCI指数系列

富时环球指数系列

中华一带一路指数系列

股份代号

普通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2388

路透社 2388.HK

彭博 2388 HK

一级美国预托股份：

CUSIP号码 096813209

场外交易代码 BHKLY

网址

www.bochk.com

2. 中期股息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董事会宣布将于2020年9月30日(星期三)向于2020年9月22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内之股东派发中期股息，每股港币0.447元(2019：港币0.545元)。

本公司将由2020年9月17日(星期四)至2020年9月22日(星期二)(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确定有权收取中期股息的股东名单。股东如欲收取中期股息，须于2020年9月16日(星期三)下午4时30分前，将相关股票连同所有过户文件一并送交本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办妥过户登记手续。本公司股份将由2020年9月15日(星期二)起除息。

3. 主要股东权益

于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载录下列各方拥有本公司的权益(按照《证券及期货条例》所定义者)：

公司名称	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概约百分比
汇金	6,984,274,213	66.06%
中国银行	6,984,274,213	66.06%
中银香港(集团)	6,984,175,056	66.06%
中银(BVI)	6,984,175,056	66.06%

注：

1. 自中国银行于2004年8月改制后，汇金便代表国家控股中国银行，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汇金被视为拥有与中国银行相同的本公司权益。
2.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香港(集团)的全部已发行股份，而中银香港(集团)则持有中银(BVI)的全部已发行股份。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及中银香港(集团)均被视为拥有与中银(BVI)相同的本公司权益。中银(BVI)实益持有本公司6,984,175,056股股份的权益。
3.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国际全部已发行股份，而中银国际则持有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被视为拥有与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相同的本公司权益。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4,479股股份的权益及持有本公司72,000股以实物结算的股本衍生工具股份的权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则持有本公司2,678股股份的权益。

上述全部权益皆属好仓。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载录，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持有143,522股股份属淡仓。据此，中国银行及汇金按《证券及期货条例》而言被视为拥有该等股份的权益。除披露外，于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之登记册并无载录其他权益或淡仓。

其他资料

4. 董事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之权益

于2020年6月30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的登记册内的纪录，或根据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向本公司及联交所发出的通知，本公司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联系人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的权益及淡仓载列如下：

本公司：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相关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股份 总数概约百分比
	个人权益	家属权益	公司权益	总数	
童伟鹤	40,000 ¹	—	—	40,000	0.00% ²

注：

- 童伟鹤先生持有本公司2,000股美国预托股份，而每股美国预托股份代表本公司20股普通股。
- 该等股份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概约0.0004%。

本公司的相联法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H股)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相关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H股 总数概约百分比
	个人权益	家属权益	公司权益	总数	
孙煜	10,000	—	—	10,000	0.00% ¹
蔡冠深	4,000,000	40,000 ²	1,120,000 ³	5,160,000	0.01%

注：

- 孙煜先生持有的该等股份占中国银行已发行H股股份总数概约0.00001%。
- 该等股份乃由蔡冠深博士的配偶持有。
-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蔡冠深博士被视为透过蔡冠深教育基金会有限公司持有的1,120,000股股份中拥有权益。

上述全部权益皆属好仓。除上文披露者外，于2020年6月30日，概无本公司董事或其各自的联系人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须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而备存之登记册上的任何权益或淡仓，或根据《标准守则》须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的任何权益或淡仓。

5. 董事资料的变动

根据上市规则第13.51B(1)条，自本公司2019年报于2020年3月27日刊发后至2020年8月30日（通过本中期业绩报告当日）期间，董事须按上市规则第13.51(2)条第(a)至(e)段及第(g)段规定披露的更新资料如下：

- (a) 本公司副董事长及非执行董事王江先生自2020年4月2日起获委任为中银(BVI)及中银香港(集团)董事。
- (b) 高迎欣先生自2020年5月25日起辞任本公司及中银香港执行董事、副董事长兼总裁、战略及预算委员会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
- (c)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童伟鹤先生自2020年6月29日起辞任Tech Data Corporation（其为一间曾于美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属纳斯达克指数内）之公司）董事及薪酬委员会成员。

各董事的履历载于本公司的网址www.bochk.com中「有关我们」的「组织架构－董事会成员」一节内。

6.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股份

于期内，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7.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主席由童伟鹤先生担任，其他成员包括：郑汝桦女士、高铭胜先生及罗义坤先生。

该委员会按照独立性的原则，协助董事会对本集团的财务报告、内部监控、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等方面实施监督。

因应本公司审计委员会之要求，本集团外部核数师已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对此中期财务资料进行审阅。审计委员会会同管理层审阅集团所采用之会计准则及做法，并已就有关审计、内部监控及财务报告等事项（包括审阅未经审计之中期业绩报告）进行商讨。

其他资料

8. 符合《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

本公司秉承维持和提升良好公司治理的理念。于期内，本公司已完全符合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企业管治守则》」）中的所有守则条文。同时，本公司于期内亦在绝大多数方面符合了《企业管治守则》中列明的建议最佳常规。有关具体资料请参阅本公司2019年报中题为「公司治理」的部分。

9. 符合董事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制定并实施一套《董事证券交易守则》（「内部守则」）以规范董事就本公司证券的交易事项。内部守则的条款较《标准守则》中的强制性标准更为严格。此外，自中国银行和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中国银行的附属公司）分别于2006年6月及2016年6月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的联营企业）于2020年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内部守则除适用于董事于本公司的证券交易外，亦同时适用于董事于中国银行、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交易。经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询后，彼等均已确认其于期内严格遵守内部守则及《标准守则》有关条款的规定。

10. 符合《银行业（披露）规则》及上市规则

本未经审计之中期业绩报告符合《银行业条例》项下《银行业（披露）规则》之有关要求，及符合上市规则有关财务披露之规定。

11. 中期业绩报告

本中期业绩报告备有中、英文版。阁下可致函本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或电邮至bochk.ecom@computershare.com.hk索取另一种语言编制的版本。

阁下亦可在本公司网址www.bochk.com及联交所网址www.hkexnews.hk阅览本中期业绩报告的中、英文版本。为支持环保，建议阁下透过上述网址阅览本中期业绩报告及其他公司通讯文件，以代替收取印刷本。我们相信这亦是我们与股东通讯的最方便快捷的方法。

倘阁下对如何索取本中期业绩报告或如何在本公司网址上阅览该等公司通讯文件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公司热线(852) 2846 2700。

12.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

本公司理解到，作为本公司的中介控股公司和控股股东，中国银行将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及披露综合财务资料，当中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将组成该中期财务资料的其中一部分。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基本上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趋同。

中国银行将在其中期财务资料中披露的有关期间的「中银香港集团」综合财务资料，将不同于本公司按照香港有关法例及条例印发公布的本集团在有关期间的综合财务资料。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有两个。

首先「中银香港集团」（如中国银行为财务披露之目的所采用的）和「本集团」（如本公司在编制和列示其综合财务资料时所采用的）的定义不同：「中银香港集团」指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而「本集团」则指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请见下述机构图）。尽管「中银香港集团」与「本集团」的定义不同，它们的财务结果在有关期间却基本上相同。这是因为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和中银(BVI)仅是控股公司，没有自己的实质业务。



其次，本集团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其中期财务资料；而汇报给中国银行的综合财务资料则是分别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本集团和中国银行在后续计量银行房产时分别采用不同的计量基础。

董事会认为，为了确保股东和公众投资者理解本公司印发公布的本集团之综合财务资料与中国银行在其中期财务资料中披露的中银香港集团综合财务资料之间的主要差异，最佳的方法是列示集团在有关期间分别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税后利润／净资产之对账调整。

其他资料

12.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续)

由于采用不同的计量基础而存在与下述相关的主要差异：

(a) 重列银行房产之账面值

本公司已选择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采用重估模式(而不是成本模式)计量银行房产。相反,中国银行已选择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银行房产。因此,已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调整银行房产之账面值,重新计算折旧金额及处置之收益／亏损。

(b) 递延税项调整

该等调整反映了上述调整的递延税项结果。

税后利润／净资产之对账调整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差异

	税后利润		净资产	
	半年结算至 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9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2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9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编制的税后利润／净资产	16,161	18,276	313,004	307,492
加：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调整				
重列银行房产之账面值	456	437	(33,801)	(35,001)
递延税项调整	(48)	(74)	5,801	5,965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编制的税后利润／净资产	16,569	18,639	285,004	278,456

13. 监管披露

监管披露连同本中期业绩报告内之披露,已载列金管局颁布之《银行业(披露)规则》及《金融机构(处置机制)(吸收亏损能力规定—银行界)规则》要求的所有披露。监管披露可于中银香港网页www.bochk.com中「监管披露」一节浏览。

独立审阅报告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添美道1号
中信大厦22楼

致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
(于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阅刊载于第38至113页的中期财务资料,此中期财务资料包括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子公司(「贵集团」)于2020年6月30日的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与截至该日止6个月期间的相关简要综合收益表、简要综合全面收益表、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和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附注解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规则规定,就中期财务资料编制的报告必须符合以上规则的有关条文以及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贵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编制及列报该等中期财务资料。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阅对该等中期财务资料作出结论。我们按照委聘之条款仅向整体董事会报告,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负上或承担任何责任。

审阅范围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进行审阅。审阅中期财务资料包括主要向负责财务和会计事务的人员作出查询,及应用分析性和其他审阅程序。审阅的范围远较根据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计的范围为小,故不能令我们可保证我们将知悉在审计中可能被发现的所有重大事项。因此,我们不会发表审计意见。

结论

按照我们的审阅,我们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中期财务资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编制。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香港, 2020年8月30日

附录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附属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注册／营业 地点及日期	已发行股本	持有权益	主要业务
直接持有：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64年10月16日	43,042,840,858港元	100.00%	银行业务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香港 1997年3月12日	3,538,000,000港元	51.00%	人寿保险业务
BOCHK Asse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开曼群岛 2010年10月7日	283,000,000港元	100.00%	投资控股
中银保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2017年6月6日	100港元	100.00%	投资控股
间接持有：				
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1980年9月9日	565,000,000港元	100.00%	信用卡服务
中银集团信托人有限公司	香港 1997年12月1日	200,000,000港元	66.00%	信托服务
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	香港 1999年10月11日	300,000,000港元	42.24%*	信托服务
马来西亚中国银行	马来西亚 2000年4月14日	760,518,480 马来西亚林吉特	100.00%	银行业务
China Bridge (Malaysia) Sdn. Bhd.	马来西亚 2009年4月24日	1,000,000 马来西亚林吉特	100.00%	受理中国签证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	泰国 2014年4月1日	10,000,000,000泰铢	100.00%	银行业务
中国银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 1985年10月1日	2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中国银行(香港)信托有限公司	香港 1987年11月6日	3,000,000港元	100.00%	信托及代理服务
中银金融服务(南宁)有限公司**	中国 2019年2月19日	注册资本 60,000,000港元	100.00%	金融营运服务
中银香港金融产品(开曼)有限公司	开曼群岛 2006年11月10日	50,000美元	100.00%	发行结构性票据
中银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 1990年4月16日	注册资本 70,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 物业投资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续)

名称	注册／营业 地点及日期	已发行股本	持有权益	主要业务
中银信息技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 1993年5月26日	注册资本 40,000,000港元	100.00%	信息技术服务
浙兴(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 1980年4月23日	1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宝生金融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香港 1980年9月23日	335,000,000港元	100.00%	黄金买卖及 投资控股
宝生证券及期货有限公司	香港 1993年10月19日	335,000,000港元	100.00%	证券及 期货业务
新侨企业有限公司	香港 1961年9月13日	3,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 物业投资
新华信托有限公司	香港 1978年10月27日	3,000,000港元	100.00%	信托服务
Billion Express Development Inc.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2月7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Billion Orient Holdings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2月3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Elite Bond Investments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2月7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Express Capital Enterprise Inc.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2月3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Express Charm Holdings Corp.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2月7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Express Shine Assets Holdings Corp.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1月3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Express Talent Investment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2月13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Gold Medal Capital Inc.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1月3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Gold Tap Enterprises Inc.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2月13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Maxi Success Holdings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2月7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附录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续)

名称	注册／营业 地点及日期	已发行股本	持有权益	主要业务
Smart Linkage Holdings Inc.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2月13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Smart Union Capital Investments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1月3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Success Trend Development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2月18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Wise Key Enterprises Corp.	英属维尔京群岛 2014年2月18日	1美元	100.00%	投资控股
中银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010年10月28日	272,500,000港元	100.00%	资产管理
盈进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 2019年4月2日	注册资本 2,000,000美元	100.00%	资产管理

* 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属下一家非全资附属公司的附属公司，凭藉本公司对该公司的控制权，该公司被视为本公司的附属公司。

** 在中国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

新侨企业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3日进入成员自动清盘程序。

浙兴(代理人)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进入成员自动清盘程序。

释义

在本中期业绩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否则下列词汇具有以下涵义：

词汇	涵义
「美国预托股份」	托管银行发行的美国预托股份
「联系人」	按上市规则赋予「联系人」的释义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法例成立之商业银行及股份制有限责任公司，其H股及A股股份分别于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中银(BVI)」	BOC Hong Kong (BVI) Limited，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银香港(集团)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集团保险」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香港(集团)」	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香港」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本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国际」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人寿」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本集团及中银集团保险分别占51%及49%股权
「中银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中国银行，为中银香港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泰国」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为中银香港之全资附属公司

释义

词汇	涵义
「董事会」	本公司的董事会
「中投」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汇金」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惠誉」	惠誉国际评级
「金管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或「香港特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词汇	涵义
「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强积金」	强制性公积金
「强积金条例」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香港法例第485章（修订）
「穆迪」	穆迪投资者服务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标准普尔」	标准普尔评级服务

释义

词汇	涵义
「联交所」或「香港联交所」或「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风险值」	风险持仓涉险值

